

公司代码：605339

公司简称：南侨食品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正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锦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怡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394,274.13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1,029,153.21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102,915.32元，加上母公司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689,755,381.17元，并扣除期中已分配之现金股利46,671,967.76元后，母公司实际可分配利润653,009,651.30元。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0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10日，公司总股本424,290,616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3,329,969股为计算基数进行测算，本次利润分配可享受现金红利的股数为420,960,647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71,563,309.99元（含税）。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2024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5.53%。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现金红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二个月内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南侨食品、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南侨开曼、控股股东	指	NAMCHOW(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南侨（开曼岛）控股公司
南新国际	指	Nacia International Corp.、南新国际有限公司
南侨投控	指	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其志、其志咨询	指	上海其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Alfred & Chen	指	Alfred & Chen Partners Co.Ltd.
Intro-Wealth	指	Intro-Wealth Partners Co.Ltd.
侨祥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侨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侨欣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侨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南侨	指	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广州南侨	指	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南侨	指	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重庆南侨	指	重庆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天津吉好	指	天津吉好食品有限公司
广州吉好	指	广州吉好食品有限公司
重庆侨兴	指	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侨兴	指	武汉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皇家可口	指	皇家可口股份有限公司
泰南侨	指	Namchow (Thailand) Ltd.、南侨（泰国）有限公司
泰永聚	指	Mostro (Thailand) Ltd.、泰永聚有限公司
南侨油脂	指	南侨油脂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侨新加坡	指	南侨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
南侨香港	指	南侨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南侨曼谷	指	南侨食品（曼谷）有限公司
其志企管文化	指	其志企管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南侨维京	指	Namchow (British Virgin Island) Ltd.、维尔京群岛南侨有限公司
上海侨好贸易	指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侨好食品	指	天津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侨好食品	指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侨好企管	指	上海侨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宝莱纳	指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
南侨日本	指	南侨日本株式会社
侨和企业	指	侨和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侨顾问	指	南侨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华强实业	指	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点水楼	指	点水楼餐饮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公司过往及现行有效的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烘焙食品	指	以面粉、酵母、食盐、砂糖和水为基本原料，添加适量油脂、乳品、鸡蛋等，经一系列工艺手段烘焙而成的食品
烘焙油脂	指	供烘焙食品加工制造所需的油脂类原料产品
预烘焙	指	预烘焙冷冻面包属于冷冻面团系列产品，在冻藏之前完成了发酵和部分烘焙工艺，其不仅能够避免酵母损伤，还可以满足消费者食用现烤面包的需求。同时其特殊的加工工艺也使工业化生产中对预烘焙冷冻面包原料面粉的选择以及延缓老化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起酥油	指	经精炼的动植物油脂、氢化油或上述油脂的混合物，经急冷、捏合而成的固态油脂，或不经急冷、捏合而成的固态或流动态的油脂产品
淡奶油	指	以食用油脂及乳制品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食品添加剂，经乳化、均质、灭菌、充填等加工工艺制成的，一般做为蛋糕表面裱花等的制作使用
稀奶油	指	从牛奶中提取的脂肪，打发成浆状之后可以在蛋糕上裱花，也可以加在咖啡、冰淇淋、水果、点心上，甚至直接食用
乳制品	指	使用牛乳或羊乳及其加工制品为主要原料，经加工制成的含乳制品
冷冻面团	指	以谷物粉、油脂、水为主要原料，食用酵母等配料为辅料，或同时配以油脂、坚果类、果料等配料为馅料，经调制、成型、发酵或烘烤等最终冷冻而成的主要用于生产糕点、面包、饼干的冷冻半成品面团
预制烘焙品	指	在烘焙过程中完成部分或全部工序后进行冷冻处理得到的半成品，后续只需简单二次加工或加热便可完成烘焙成品的制作，从而节约使用者手工制作的成本和时间。公司预制烘焙品主要目前可分为两大类：冷冻面团产品和预烘焙产品。
伴手礼	指	在探亲访友、赠别饯行时赠送的礼品。伴手礼并非价值不菲的名贵产品，而是代表着人与人之间情感的联系，体现了送礼者心意

本报告中数字一般保留两位小数，部分表格合计数与各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因数字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南侨食品
公司的外文名称	Namchow Food Group (Shanghai)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amchow Foo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正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莫雅婷	张恩杰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1397 号 A 栋 12F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1397 号 A 栋 12F
电话	021-61955678	021-61955678
传真	021-61955768	021-61955768
电子信箱	ncfgs@ncbakery.com	ncfgs@ncbakery.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1397 号 A 栋 12 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1397 号 A 栋 12 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233
公司网址	www.ncbakery.com
电子信箱	ncfgs@ncbakery.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1397 号 A 栋 12 层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侨食品	605339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冯亦佳、杨涯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3,159,344,486.70	3,082,500,695.97	2.49	2,861,395,17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394,274.13	232,394,544.59	-13.34	160,575,54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566,913.07	216,700,678.49	-15.75	147,831,74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56,838.57	420,502,371.16	-44.93	200,566,776.4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51,572,357.65	3,345,395,528.53	3.17	3,250,009,036.45
总资产	4,306,588,663.01	4,095,203,344.87	5.16	4,161,437,459.3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55	-12.73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55	-12.73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51	-15.69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3	7.05	减少1.12个百分点	4.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8	6.58	减少1.20个百分点	4.5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4.93%，主要是本报告期内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因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74,757,134.09	791,088,697.28	739,002,689.58	854,495,96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32,573.83	51,806,119.51	21,847,753.65	51,107,82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202,963.36	48,886,452.04	18,631,254.76	42,846,24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61,318.94	93,322,608.86	-40,577,404.43	47,450,315.2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234.63	按税前金额列示	-822,025.75	-282,626.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28,252.72	按税前金额列示	20,446,358.52	17,414,873.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4,682.20	按税前金额列示	-668,043.56	-1,191,168.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68,284.71		3,197,993.38	3,200,647.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54.52		64,429.73	-3,368.50
合计	18,827,361.06		15,693,866.10	12,743,800.4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继续推进“全面布局烘焙、餐/饮、零售市场”的战略目标，面对宏观消费弱复苏态势、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大环境，公司积极应对、努力求变，各项重点工作均取得良好进展，实现营收稳定增长。收入端来看，尽管宏观经济持续复苏、消费需求有所回暖，但 2024 年烘焙行业的消费场景、消费结构、消费习惯均发生改变，公司通过积极开发新产品、拓展新渠道、开拓新客户等举措创造新增量，确保公司营收持续稳健增长。利润端来看，2024 年 9 月起公司面对主要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的不利局面，公司通过产品调价、调整产品结构等措施，降低原材料成本上涨带来的负面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59 亿元，同比增长 2.4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 亿元，同比减少 13.34%。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提高自动化生产效率，迎合多元化市场需求

公司于 2022 年推出预烤焙产品，获得了市场的良好反响，销量迅速攀升。为满足大客户及市场日渐增加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自动化产线于年中投产，有效提升生产效率，实现降本增效，提高产品盈利能力。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对广州、上海、天津生产基地的投资，扩充包括冷冻面团、预烤焙、冷加工西点、国产乳制品等产品在内的各项产能。

除了在现有工厂扩建产能外，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重庆厂的主体结构建设。公司于 2022 年 8 月设立重庆全资子公司，在重庆建设公司第四座，也是公司中西部第一座生产基地，建设淡奶油、预制烘焙品生产加工基地项目，首期募投项目预计将于 2026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来，重庆生产基地将作为公司覆盖国内中西部，并辐射东南亚、中亚市场的结合生产、物流、研发、客户服务及文化为一体的多元化基地。

2、聚焦市场变化，加快新品推出

(1) 烘焙应用油脂系列

烘焙油脂产品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系列。通过工艺革新与研发创新，公司持续引领油脂市场升级趋势。鉴于市场对营养、健康烘焙原料的关注度不断提高，公司在报告期内推出了南侨片状甜奶油（草莓味），通过创新风味包裹技术，锁住草莓风味与色泽，有助于客户增加现烤柜产品的丰富度。

(2) 淡奶油系列

2024 年，国内烘焙消费环境改变，市场竞争更为激烈，稀奶油行业对有价格优势的国产稀奶油需求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为应对烘焙行业原料国产化替代需求增长、传统乳企入局纯乳脂稀奶油赛道、植脂奶油向升级等趋势带来的更为激烈的竞争态势，推出了多款符合需求趋势的新品。其中，吉悦淡奶油主要针对下沉市场，具有操作性好、打发率高、塑形性好、价格适中的特点，能更好的服务于各类细分市场及下沉市场，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需求；侨百乐稀奶油作为自主研发的高端国产稀奶油，采用独特的欧洲特色发酵工艺原料，定位高端，品质卓越，是公司布局稀奶油细分赛道的首次尝试；维特利稀奶油作为高性价比国产稀奶油，带有差异化的轻奶酪风味，入口即化，操作性好，能满足客户对国产稀奶油的需求，为客户蛋糕西点产品增添附加值，布局该细分赛道有利于公司提高市场份额。

(3) 预制烘焙品系列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研发创新预制烘焙品。目前，公司预制烘焙主要分为生制品的冷冻面团产品以及熟制品的预烤焙产品两大类。针对冷冻面团，公司利用研发优势打造差异化、高竞争门槛产品，如工艺复杂的丹麦起酥类、特色含馅美点等高附加值产品。2024 年，为面向快速增长的咖啡茶饮业态，公司根据其需求大力发展预烤焙产品线，推出全新产品形态及规格，并对系列化明星产品做延展。未来，公司将持续扩充预制烘焙品品类，实现全产品线布局。

(4) 乳制品系列

高品质乳脂烘焙原料是烘焙市场升级的重要方向，烘焙市场对乳脂原料的品质及差异化也要求日益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全新引进来自比利时的富比威片状发酵黄油，进一步丰富公司乳制品的产品矩阵。富比威片状发酵黄油源自比利时优质乳源，以卓越的操作性能和独特的发酵风味满足了市场对于高品质烘焙品的需求，同时顺应市场对于丹麦类面包品质升级的趋势。未来公司将更关注优质烘焙原料的开发和创新，以满足市场日益多样化的需求。

3、优化资源配置，提供精细化服务

为配合公司战略发展，更好地应对烘焙市场多元化、下沉化趋势，公司加大力度深耕成熟市场、并进一步开拓下沉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对销售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将原五大区销售团队进一步细化为七大区销售团队，从而更专业、更精细化的服务各个地区客户，提升销售组织效率。同时，公司还在持续加强销售团队建设，加大每个团队的人员及资源投入，以增强公司对整个烘焙市场的覆盖力度。

4、深耕下沉市场，开拓经销商渠道

公司积极开拓下沉市场，并加大力度开发经销商渠道。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经销商办法，进一步夯实经销商体系，实现与经销商深度合作，并通过掌握中小型客户、贴近服务等方式，实现三四五线城市渠道快速下沉。截至 2024 年底，公司经销商数量达到 481 家，增长 54 家，同比增长 12.65%；经销商销量占比也同比实现了相当程度的提升。

5、强化客户服务部门职能，进一步提升终端客户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对终端客户的服务能力，确保各省客户服务中心有能力为客户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并提升整体服务质量，以此推动客户业绩成长。同时持续深化巩固客户伙伴关系，增强客户信赖度和忠诚度。公司计划未来通过共同学习、经验分享促进服务技能提升，提高服务质量；通过建立标准化服务流程，增加资源运用效率，提高服务效率；通过加强团队沟通合作以及问题解决能力，强化团队凝聚力；通过缩短客户等待时间、提供更全面的解决方案，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通过鼓励团队提出创新服务方案，优化客户服务体验，促进创新发展。

6、积极参加行业展会，稳步推进品牌建设

公司在报告期内参加了中国国际焙烤展（上海）、中国烘焙展览会（广州）、上海国际酒店及餐饮博览会、上海环球食品展、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多个知名行业展会，并冠名“中华糕点国际锦标赛”等行业赛事，巩固扩大了品牌在业内的知名度及影响力。此外，公司还积极探索跨品类、跨领域合作，塑造更高品牌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品牌建设的步伐，积极利用各种新媒体渠道如直播、短视频等形式传播企业 and 产品形象。同时，通过微信公众号、小程序、视频号等平台更新公司及产品动态，强化客户与公司的互动，加强公司在消费者中的认知，提升了企业及品牌的知名度。

7、持续开拓海外市场，大力拓展全球化事业

公司在报告期内针对进军东南亚市场开展多项重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公司南侨香港和南侨曼谷营收规模持续增长，其中南侨曼谷已实现预制烘焙品的在地化生产，可更快速、更灵活地满足客户诉求。其次两个子公司均已搭建专业的团队开展销售工作，实现了烘焙油脂、淡奶油、预制烘焙等多个产品的出口。公司还在报告期内参加新加坡 FHA、越南国际烘焙展等多个海外大型国际行业展会，同时也在泰国举办 ThaiFex 展会，提高品牌的海外曝光度，并由此接触到众多的海外客户。未来，公司将继续拓展海外生产研发布局，扩大销售渠道，以东南亚市场作为起点，拓展全球化事业版图。

8、践行双碳目标，深入实施绿色制造

长期以来，南侨坚持绿色低碳转型，以《“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及二十大报告中“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的政策作为指导，成立绿色低碳委员会，系统规划并推动绿色制造。报告期内，南侨上海、广州、天津三大生产基地全面投入 EMS 智慧能源管理系统，通过对生产全过程能源使用进行实时监控、数据分析与优化调控，显著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此外，上海基地完成油脂精制脱臭真空系统改造项目，降低能耗，年减碳 265 吨；广州基地获得广州市及广东省“绿色供应链”认证；天津基地完成蒸汽冷凝水余热回收等系列项目，节能减碳效果显著。

9、积极主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以人为本”是公司传承不辍的价值观，在努力做好企业经营的同时，公司也不忘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体现了南侨在回馈社会方面的坚定信念。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助力乡村振兴、扶贫帮困、助力青年就业、敦亲睦邻、“南侨志愿者活动日”等多个社会公益项目，获得了各方肯定与表彰。

响应国家“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号召，公司多年来致力于中华传统烘焙文化的传承，推动“汉饼复兴潮”，在上海、广州基地成立“侨饼家工匠文化馆”，天津基地也在建设中，并成立“汉饼种子教室”，培育汉饼文化的新世代。公司在报告期内继续冠名赞助以汉饼中点为主题的各项竞赛，包括“第二届南侨杯中华糕点国际锦标赛”，“第七届南侨杯月饼技能比武”等，持续以实际行动积极推动行业弘扬中国传统文化，促进中式糕点传承与创新。

10、深化 ESG 工作

除了在业务发展上稳扎稳打，公司也在可持续发展方面迈出了坚实的脚步。公司于报告期内由专业团队持续深化 ESG 工作，并力争实现可持续发展报告常态化披露。通过积极践行 ESG，公司不仅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加透明及可靠的信息、向社会全面的呈现公司价值，还能为员工、客户、社区创造更大的社会价值，最终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烘焙行业概况

国内烘焙食品行业起步较晚，于 20 世纪 80 年代由我国香港、台湾地区率先引入。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提升、国内人均消费水平增长、居民餐饮消费结构改变，及年轻一代更为多样化的饮食习惯，共同推动烘焙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面包、蛋糕、糕点等不仅作为主食，也作为休闲零食、节日食品，甚至作为一种时尚的生活方式，逐渐成为消费者饮食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消费者对产品品质和消费体验的要求提高，推动烘焙行业多样化、高端化发展，将助力烘焙行业量价齐升。

从消费层面看，我国烘焙行业进入稳定增长期。根据 Euromonitor 的数据，2019 年至 2024 年，中国烘焙行业年复合增速约 2.1%，增速较此前有所放缓。2024 年中国烘焙食品行业零售市场规模为 2853 亿元，预计 2029 年市场规模将达 3026 亿元。从人均消费角度看，尽管我国人均烘焙食品消费量一直呈增长状态，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仍有一定差距。根据欧睿的数据，2023 年中国人均烘焙消费为 25.9 美元，人均烘焙消费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不足 0.5%，远不及欧美以及饮食习惯相近的亚洲发达国家水平，提升空间较大。

（二）烘焙食品原料行业

公司所生产的烘焙油脂、淡奶油、馅料等是烘焙食品的主要生产原料，位于烘焙食品产业链上游，主要面向烘焙食品加工企业、现烤烘焙门店等中下游客户。近年来，我国烘焙产业的蓬勃发展，也带动了上游烘焙原料行业快速发展。

从竞争格局看，国内烘焙原料除了规模化企业外，还存在大量中小企业，行业竞争格局仍较为分散、竞争激烈且同质化。在消费者对烘焙产品的质价比关注度越发提升的大背景下，下游烘焙企业对上游烘焙原料企业也有同样诉求。未来，品牌知名度高、研发能力强、具有规模效应、能提供定制化服务的头部企业将拥有更大的营收提升空间。随着国内收入水平的提升和消费观念的转变，消费者更加注重烘焙产品的品质与口感，也会影响下游烘焙企业对原料的选用，推动中高端烘焙油脂的市场占比提升。以我司为代表，产品具有较高品质、能够适应市场变化，且可以不断调整产能、渠道和单品策略，兼具研发硬实力及终端服务软实力的专业优质企业，更能得到各界客户的信任，从而逐步提高市场份额。

从区域来看，随着国内对烘焙食品接受度不断提升，烘焙食品市场由一二线城市向三四五线城市乃至乡镇快速扩展。据美团数据统计，无论是烘焙食品的交易额增速，还是门店数增长占比统计，三线及以下的下沉市场都有更好的表现。天猫数据显示，烘焙食品新消费者中下沉市场占比较高，下沉市场增量空间值得挖掘。未来，拥有更广的销售及营销网络、多元化渠道及运营能力的烘焙食品原料企业将更具竞争优势。

（三）预制烘焙行业

预制烘焙相较传统烘焙兼具新鲜口感和规模效益两个优势。随着下游烘焙门店租金成本、坪效问题以及人力成本持续上升，下游烘焙业参与者更加注重效率提升和压缩成本，为预制烘焙的发展提供了契机。我国预制烘焙需求近年来快速增长，成为烘焙产业增长较快的细分领域。但我国预制烘焙行业尚处于成长初期、基数较小，尽管增速快，但总体渗透率仍较低。目前我国预制烘焙渗透率为 10% 左右，对比预制烘焙起步较早的成熟市场，日本、北美、欧洲的渗透率在 30-80%，国内市场渗透度仍然较低。

由于我国预制烘焙行业起步较晚，且对技术和初始投入要求较高，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和较高的资金成本，存在一定技术、资金、营销网络和服务壁垒，目前国内行业参与者较少。对于预制烘焙行业而言，规模领先意味着更低的生产成本和更高的研发效率，且当下供应链建设、国外设备进口及安装调试存在门槛，未来行业集中度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四）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烘焙油脂领域 28 年，是国内烘焙原料行业的领军企业之一。在 2021 年 FoodTalks 全球食品特种油脂企业榜上位列全球 11 名，更为国内第一。公司秉持多元发展、求新求变的理念，持续发展淡奶油、乳制品、预制烘焙品、馅料等多项烘焙相关业务。凭借在烘焙食品领域的综合实力、品牌知

名度和行业地位，入选餐饮大数据研究与测评机构 NCBD(餐宝典)选出的“2021 中国烘焙供应链 TOP10”榜单。

公司具有行业领先的研发实力，总部设有研发中心，同时在上海南侨、天津南侨、广州南侨、天津吉好、广州吉好分别设有研发部门。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26 项专利授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授权的专利共计 165 项，其中 24 项为发明专利，140 项为实用新型，1 项为外观设计。同时，公司曾多次参加全国糖果和巧克力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粮油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油料及油脂技术工作组、大陆商业联合会。公司研发部主管曾参与起草《饼店等级划分和评定》国家标准草案和植脂奶油行业标准。在技术研发和专业水平上，公司始终走在行业最前沿。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烘焙油脂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深耕烘焙应用油脂领域 28 年，并逐步将业务拓展到淡奶油、乳制品、馅料等其他烘焙原料领域以及预制烘焙领域。公司始终秉持追求设备第一、技术第一、品质第一、服务第一的目标和使命，服务广大烘焙食品消费市场。

公司旗下产品线丰富，产品品类众多，能够满足烘焙、餐饮、茶饮、咖啡、商超、便利店、团膳、游乐休闲、食品工业等不同类型下游客户的多种需求。公司目前于天津、广州、上海三地设有四座生产工厂，客户遍及中国主要城市。凭借先进的研发技术、丰富的产品品类、高端的品质管理、360 度顾问式全方位服务，加之多年的努力耕耘，公司已成为国内烘焙油脂市场的领军企业。

(二)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产品包括烘焙应用油脂、淡奶油、乳制品、预制烘焙品、馅料等五大系列，产品范围涵盖 200 多个品种。



1、烘焙应用油脂系列

烘焙油脂是烘焙食品最主要的生产原料之一，也是公司发展最早、最主要的产品系列。目前包括了南侨经典系列、南侨维佳系列、南侨澳仕系列、南侨欧仕系列、王牌系列、玉峰系列、侨饼家汉饼专用油系列以及鲜牛奶烘焙油系列等八大品类。产品品质高端、品类齐全，按照功能性又可分为搅拌类、裹油类、液态类、夹心类、汉饼类、馅料类等，能够充分满足烘焙、食品工业、餐饮等不同领域客户的多

样需求。南侨烘焙应用油脂经过多年发展，持续推陈出新以引领市场需求，在烘焙市场上有较高的知名度，是烘焙油脂领域头部品牌之一。

2、淡奶油系列

主要产品为侨艺 800 淡奶油、侨艺淡奶油（蛋糕专用）、吉悦淡奶油、侨百乐稀奶油、维特利稀奶油、JoyQ 霜享、霜艺奶浆等；

(1) 侨艺 800 淡奶油：一款含乳脂冷藏型复合淡奶油产品。兼具稀奶油乳香醇厚和植脂奶油塑型能力强的优点，相较稀奶油更具价格优势，相较植脂奶油更健康且口感更好，近年来市场需求增长较快。该产品奶香浓郁、细腻丝滑，同时耐酸性强。不仅适用于蛋糕，也广泛应用于奶茶及蛋挞、慕斯等多种西点产品的制作。

(2) 侨艺淡奶油（蛋糕专用）：看好近年来蛋糕市场的发展以及消费者对于蛋糕品质更高的追求，公司推出一款针对蛋糕的侨艺淡奶油产品。侨艺淡奶油（蛋糕专用）以新鲜牛奶为主原料，口感细腻、打发量高、稳定性强、抹面顺滑，更适合用于蛋糕抹面。该产品自推出后取得理想销售结果，进一步提升了侨艺系列在蛋糕市场的占有率。

(3) 吉悦淡奶油：公司针对下沉市场全新推出的一款含乳脂冷藏型复合淡奶油。吉悦淡奶油操作性好、打发率高、塑形性好，同时性价比高，将更好的服务于各类细分市场及下沉市场，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需求。

(4) 侨百乐稀奶油：公司首款自主研发的高端稀奶油，采用独特的欧洲特色发酵工艺原料，品质卓越，2024年5月上市后已在市场上引起了积极的响应。随着奶油市场不断演变及升级，稀奶油预计将是奶油产品中最具有成长性的细分赛道。公司作为非乳制品企业率先布局，不仅展现了公司在产品创新上的不断探索，也体现了公司强大的研发及生产能力。

(5) 维特利稀奶油：公司自主研发的国产稀奶油，带有差异化的轻奶酪风味，入口即化，操作性好，为客户蛋糕西点产品增添附加值。2024年12月上市后市场反应良好。随着消费趋势和大环境变化，奶油应用业态及产品更加丰富，对国产稀奶油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布局该细分赛道，有利于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提高市场份额。

(6) JoyQ 霜享系列：针对近年来现制茶饮、咖啡市场的蓬勃发展，公司推出 JoyQ 霜享系列产品，其中奶油顶、奶盖、基底乳产品能为茶饮客户提供便捷高效的全方位解决方案，有效提升门店效率。同时，伴随近年来植物基风潮盛行，植物奶也成为茶饮咖啡新选择，公司推出主打健康营养低负担的开心果燕麦奶油及开心果燕麦奶，两款产品 0 蔗糖、0 胆固醇、0 乳糖、0 反式脂肪酸，含膳食纤维，符合当下消费者追求健康的趋势。

(7) 霜艺奶浆：一款制作软冰淇淋的奶浆产品。随取随用、操作便利省时、口感温润绵密，可服务于烘焙店、餐厅、游乐园、电影院等众多休闲娱乐领域具有冰激凌消费场景的客户。

3、乳制品系列

公司从欧洲引进多款高端乳制品烘焙原料，目前已形成稀奶油、黄油、芝士的产品矩阵。稀奶油产品包括米勒稀奶油系列，黄油产品包括加得兰、富比威、米勒三款黄油，芝士产品则是引进了嘉瑞吉奶油芝士。公司未来计划开发更多乳制品烘焙原料，以应对国内烘焙行业更丰富多样的升级需求；

(1) 米勒稀奶油系列：随着西式甜点、下午茶、私房蛋糕和网红蛋糕等高端烘焙热潮崛起，业界对于奶油的品质要求不断提高，进口纯乳脂稀奶油受到烘焙从业者及爱好者的大力追捧。公司从英国进口的米勒稀奶油系列口感细腻、乳香醇厚、定位高端，广泛应用于五星级酒店、高端烘焙店、网络蛋糕、私房烘焙等高端客户，也受到新中式点心、茶饮等客户青睐。其中蓝米勒更是国内目前最受欢迎的进口稀奶油品牌之一。

(2) 加得兰黄油、富比威黄油、米勒黄油：近年来黄油在国内餐饮和烘焙领域需求量逐渐增加，但由于国内黄油产能的限制，目前国内使用的黄油高度依赖进口。公司引进来自三个国家的黄油系列，希望服务于烘焙产品中有乳脂升级需求的客户。加得兰黄油来自英国北爱尔兰，金黄色泽、具新鲜牛乳风味；富比威黄油来自比利时，发酵工艺带来独特乳香风味；米勒黄油来自北爱尔兰，采用与蓝米勒稀奶油同等品质的优质奶油制作而成，脂肪含量达 82%，浓郁顺滑。三款具有风味特色差异的黄油产品，能满足不断升级且多元的烘焙客户需求。

(3) 嘉瑞吉奶油芝士：奶油芝士是制作芝士蛋糕、半熟芝士、轻乳酪蛋糕等芝士甜品的重要烘焙原料，也可作为抹酱搭配贝果等烘焙品。随着国内饮食多元化的发展，奶油芝士不仅应用于烘焙，在奶盖饮料、咸食等领域也大量使用，奶油芝士的进口量也因此逐年增加。公司从西班牙引进的嘉瑞吉奶油芝士，具有质地柔软、轻盈自然乳酸风味、易涂抹的差异化特色，为国内客户提供高品质进口奶油芝士的更多选择。

4、预制烘焙品系列

预制烘焙品是指在烘焙过程中完成部分或全部工序后进行冷冻处理得到的半成品，后续只需简单二次加工或加热便可完成烘焙成品的制作，从而节约使用者手工制作的成本和时间。公司预制烘焙品目前主要分为两大类：冷冻面团产品和预烤焙产品。冷冻面团为生制品，解冻后仅需进行发酵或醒发、烘烤等工序后即可得到成品，公司具体产品包括菠萝系列、可颂系列、丹麦系列、起酥系列、汤种系列、欧包系列、美点系列、多拿滋系列、基础面团系列等。预烤焙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已完成所有工序，产品在解冻后进行简单二次烘烤即可使用，具体产品包括贝果系列、欧包系列及丹麦系列等。

预制烘焙经过近几年的市场教育，在国内的需求不断增加。通过使用预制烘焙，不仅可以解决客户研发难、生产技术人员短缺、人工成本增加、门店坪效低等问题，还能最大程度保证产品品质、口味的稳定。预制烘焙为客户提供了高效便捷、高附加值的解决方案，也满足了消费者追求新鲜现烤烘焙产品的消费趋势。

公司预制烘焙客户涵盖国内外烘焙业者、高端酒店、餐饮业者、新中式点心、茶饮、咖啡、商超量贩、空厨、公司、学校、团膳以及食品加工厂等众多不同业态。除现有品类，公司团队还可以根据客户的不同现烤环境、设备与人力条件，为客户设计、供应不同工序所需的定制化产品，以提高客户粘性。

5、馅料系列

为了让烘焙客户实现一站式采购，公司开发焙可诗、焙可芯两个馅料系列，可作为夹心，内馅等搭配各种烘焙产品。焙可诗为即食奶油馅料，焙可芯为焙烤前后皆可使用的卡仕达馅料。两者均有多种口味，易与公司各系列产品进行搭配。

(三)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工作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采购管理办法、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评审程序等规章制度执行。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原物料类采购计划、乳制品采购计划、供应商选定机制、供应商管理、询价、议价、采购以及物资到货验收等机制。每年根据各事业部年度销售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再由各子公司根据每月滚动三至六个月的供应计划进行实际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销定产、计划性与机动性有效平衡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年度计划作出费用预算、产销计划，并每月发出滚动三个月的预测，以便生产管理部门精确排程，根据各产线需求安排人力。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作业标准，以确保产品质量。不同批次油品分开储存，先进先出，可溯源。罐区采用自动化管理系统，控制收发油量、品种、批号、油温。

3、销售模式

(1) 直销和经销的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营和经销两种模式。直营渠道主要以品牌知名度较高的连锁客户及食品工业客户为主。公司为该类客户及时提供新烘焙产品的研发、技术支援、人员培训、门店营运管理咨询等附加服务，以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对于三、四线城市范围内物流配送不便的中小型客户，公司通过经销模式，借助经销商广阔的辐射网络和影响力扩大市场覆盖范围，同时进一步提升南侨品牌在烘焙市场的知名度。公司向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依据经销商销量、行为等进行考核，定期判定经销商等级。

此外，为了服务更多的烘焙业者，也为了触达青睐公司产品的C端消费者，公司在天猫平台也开设南侨食品旗舰店，在线上开展零售业务。未来，公司也将继续努力研究、开拓新渠道，提高公司整体销售水平。

(2) 国内和国外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在国内进行销售。

公司已正式开拓海外渠道，通过新加坡、香港及泰国子公司，公司成功销售烘焙油脂、淡奶油、预制烘焙品至新加坡、泰国、马来西亚、越南、印尼等东南亚国家；并有少量冷冻面团产品出口至日本和加拿大。目前虽然海外销售占比依然较低，但随着公司持续的资源投入及业务拓展，海外业务预计将有较大的成长空间。未来公司将依托“一带一路”倡议及RCEP等支持，以东南亚为起点，建立高品质、高标准的贸易渠道，从而释放业务潜能，提升品牌在海外的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

(3) 全方位顾问式服务

公司始终秉承“全方位顾问式”的服务理念，利用自身先进的研发技术和市场经验向客户提供关于产品、技术、门店等全面的指导和建议，与客户保持积极良性的互动，为客户创造特有的竞争优势，以此提高客户粘性。

报告期内公司于全国各地持续增设客户服务中心，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在全国 23 个城市建立了客户服务中心，一方面可以为当地客户提供更快速、更便捷的售后服务，展现不同产品的应用优势，提供烘焙专业领域的辅导和技术培训课程。另一方面，还可以结合当地饮食文化特色自主创新，开发地域化的烘焙产品供客户参考和使用。

（四）业绩驱动因素

1、经济稳定向好，烘焙食品行业稳步发展

中国经济持续增长，韧性与潜力同在，预计未来消费将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引擎。在人均收入不断提升、居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大背景下，居民消费观念进一步转变，对烘焙食品的认知度不断提高。烘焙食品消费呈现加速、细分及升级的趋势，带动整个行业收入和利润不断增长，从而带动下游客户对公司烘焙原料及预制烘焙品的需求增长。

2、烘焙场景进一步多元化

烘焙行业销售渠道和消费场景日渐多元，传统的烘焙门店虽仍是烘焙品消费的主要场景，但比例呈下降趋势；而商超、便利店、餐饮、茶饮咖啡店、线上等非传统烘焙渠道销售烘焙品的占比逐渐提升，烘焙产品也成为这些非传统烘焙渠道追求创新和差异化、获取新客、拉动复购的重要抓手之一。这些丰富的新业态进一步拓展了烘焙市场的成长空间，更直接推动烘焙原料行业及预制烘焙行业的活跃与发展。公司的客户也从烘焙门店客户逐步多元化，为公司业务带来更多发展可能性。

3、预制烘焙品渗透率加速提升

消费趋势多样化，预制烘焙品的应用场景迎来进一步扩展：

（1）头部高端会员店、精品超市近年越发重视烘焙区，运用现烤面包通过试吃引流、气味营销等方式成功打造爆品，推动商超烘焙区迅速崛起。加之国内环境对消费习惯的改变，消费者更习惯“一站式购足”并追求健康新鲜的现烤烘焙，在超市购买烘焙品的概率大幅提升。商超渠道由于自身不会自建烘焙中央工厂，且烘焙后厨空间有限，其现烤产品主要依赖预制烘焙的现场再加工。预制烘焙为商超渠道提供了供应链整体能力的解决方案，随着越来越多的商超积极跟进设立现烤烘焙区，预制烘焙在商超渠道的应用率还将进一步提升。

（2）随着房租、人力等成本增加，前店后厂的烘焙店降本增效需求迫切，预制烘焙能为烘焙门店提供有效解决方案，预计将逐渐受到烘焙门店的欢迎。

（3）咖啡店、新式茶饮店的盛行也催生了预制烘焙的需求。大部分咖啡店与茶饮店后厨面积较小，无法放置烘焙生产设备，而随着茶饮+烘焙热潮兴起，越来越多咖啡或茶饮店开始搭配烘焙产品，带动对预制烘焙品尤其是预烤焙产品的需求提升。

（4）预制烘焙目前在我国餐饮渠道应用程度较低，但在餐饮业集中度提升、连锁化、供应链社会化逐渐成为我国餐饮业发展趋势的大背景下，预制烘焙预计将与冷冻米面、预制菜、调理包等标准化产品一样，成为餐饮渠道的重要环节。

（5）家庭烘焙逐渐流行，预制烘焙能协助消费者在家中轻松动手，无需专业技术也能制作出安心便捷的现烤烘焙美味，家庭烘焙渗透率具有一定的提升空间。

4、产品结构改变，带动淡奶油和乳制品烘焙原料需求提升

过去蛋糕产品多为生日蛋糕，消费者需求频次低且对口感要求不高。如今随着消费需求的升级，下午茶、甜品等休闲方式逐渐流行，蛋糕等烘焙品成为日常化消费；外加家庭烘焙借助互联网兴起，进一步提升了消费者对于奶油口感和品质的要求。含乳脂淡奶油或全乳脂稀奶油开始取代植物奶油成为主流，黄油和奶油芝士等其他乳制品烘焙原料应用也日益广泛，推动公司的淡奶油和高端乳制品系列需求空间进一步扩大。

5、中式点心行业稳步增长

近年来中式点心在国潮风口带动下沉淀出一批优质品牌，推动中式点心从过去仅在春节、端午或中秋等特定节日才会消费，向日常零食转变。基于口味创新化、营销潮流化等特征，中式/新中式点心逐渐受到各年龄层消费者青睐。中式点心行业经过几年发展，已从新中式点心的资本投机期转变为整体中式点心的稳定发展期。各类烘焙老字号品牌也顺应趋势推出国潮新品，公司积极与这些品牌开展“一城一饼”合作。随着国家加强传统文化宣传、鼓励老字号走向国际市场，中式糕点的发展预计将迎来新机遇。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品牌优势

公司在烘焙油脂领域耕耘近 30 年，在传承中不断创新，凭借着先进的研发技术、丰富的产品品类、严谨的品质管理、360 度顾问式全方位的服务，在烘焙油领域成功塑造备受下游客户认可的金字招牌。南侨品牌在行业中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美誉度，与大部分的客户拥有十分长期且稳定的合作关系。

（二）研发优势

公司研发技术始终走在行业前沿，众多产品使用了国内革命性的技术。如“维佳夹心奶油”以良好的化口性大大提升了烘焙品的口感，开创了冷藏烘焙油脂时代；“侨艺 800 淡奶油”使用 UHT 超高温瞬时杀菌技术，为国内淡奶油市场带来观念性变革。公司的冷冻面团以含有酵母的起酥类产品为主，相较于行业内大部分不含酵母无需醒发的冷冻面团有更高的研发及生产技术门槛，建立了强大的竞争壁垒。

为了满足消费者对食品安全健康的诉求，公司早在 2007 年就领先于行业开展无氢化油产品的开发。在不使用氢化油的前提下，保留烘焙应用油脂一贯的操作性、稳定性、功能性，并且保持烘焙食品的风味口感，需要关键技术的突破。公司专注于油脂酯交换技术的研究，结合大量烘焙测试和稳定试验，成功建构无氢化油油脂生产工艺和产品组合配方。截至 2020 年 12 月，公司已达成全部油脂产品不使用氢化油脂的目标。

公司极为注重研发能力的积累，自 1996 年进入中国内地发展后，广纳优秀技术人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10,310.23 万元，同比增长 20.34%。公司拥有多位年资超过 15 年的资深员工，保障南侨经验与技术薪火相传。天津、广州、上海三地的研究部门实现资源与技术共享，通过案例交流、人员轮调或实习等方式，整合三地资源协同解决问题，促进研发技术的进一步提升。

（三）服务优势

公司致力于发展全方位、高附加值服务，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制、前沿信息、经营规划、工厂规划、产品设计、推广支持、专业辅导、海外考察等 360 度的顾问式服务。公司还可以为客户研发流行新品、定制化产品等，将公司产品与客户终端成品进行绑定，以此与客户建立长期信赖的合作伙伴关系，加强客户粘性，提高竞品竞争门槛。

为全方位贴近市场需求，公司打造了全国性服务中心网络，在全国 23 个城市设立了客户服务中心作为与客户沟通交流的平台，一方面可以为在地客户提供更快速更便捷的售后服务和烘焙市场的最新热点、流行趋势；另一方面还可以结合当地饮食文化特色自主创新，开发具有地域性的烘焙产品。其中公司还在 14 个城市建立具现代化配备标准的烘焙教室，旨在销售公司烘焙油脂相关产品的同时，充分体现产品的应用优势，并为客户提供烘焙专业领域的辅导和技术培训课程。公司计划未来在更多城市建立客户服务中心与烘焙教室，为客户提供全方面的产品技术服务与支持，进一步提高服务优势。

（四）产品质量及安全性优势

（1）公司以自主的制造技术和研发能力，以及高标准的产品质量要求，在食品安全、品质管理体系方面先后取得了各项 ISO 认证、FSSC22000、HACCP 及境内外清真认证、NSF 防疫认证、诚信体系认证、RSPO 全球棕榈油可持续发展等认证。天津、广州、上海工厂先后通过由美国焙烤技术研究所颁发的 AIB（American Institute of Baking 美国焙烤协会）认证。AIB 被业界公认为食品世界最严苛的标准，印证公司高质量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国家认监委认可的 CNAS 实验室，对质量管控中的检测能力提升与产品食品安全及品质的保证提供了强大的坚实后盾。

（2）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从原料的源头严格管控，以国际化的高标准实现自动化、科学化的生产管理。公司工厂对原料油按不同批次独立进行油槽存放，生产过程中不同批次原料油不混杂。储罐及进出油管线均使用食品级不锈钢制造，避免铁锈及涂料剥落造成食品安全隐患，标准远超国际现行的操作管理模式。公司出厂的产品从源头到生产到运输均按照严格的管理制度执行，保证所有环节的食品安全和质量。

（五）产品多样化及个性化优势

（1）公司力求产品多元化以满足中高低档不同业态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以预制烘焙为例，公司产品线齐全，从亚洲式面包、西式面包、中式美点及创意融合中西特色的烘焙品，SKU 多达上百种。公司将继续秉持研发精神，不断创新，紧跟市场趋势，持续提升自身竞争力。

(2) 为更好满足不同客户以及不同地区对产品的差异化需求，公司致力于个性化开发。通过 23 个全国客户服务中心和 3 地研发部对各区域气候环境、消费习惯及客户经营模式等信息进行收集及研究，公司成功开发了针对客户定制的裹油类丹麦面包油脂、速层条状油、高保湿乳化型液态乳化油等多种新产品，为客户带来显著的效益及技术提升。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5,934.45 万元，较去年同期 308,250.07 万元，增长 2.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39.43 万元，较去年同期 23,239.45 万元，减少 13.3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159,344,486.70	3,082,500,695.97	2.49
营业成本	2,396,189,836.62	2,350,099,431.31	1.96
销售费用	261,924,521.72	238,776,601.36	9.69
管理费用	190,413,030.93	170,962,803.72	11.38
财务费用	-38,618,691.24	-39,833,059.31	3.05
研发费用	103,102,296.93	85,675,621.28	2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56,838.57	420,502,371.16	-4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377,857.23	-500,496,647.00	-3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29,887.34	-296,495,743.73	5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因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及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综合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烘焙油脂相关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多年来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建立了丰富的产品类别，保持着较高的产品品质，并拥有强大的产品研发能力以及稳定的销售渠道。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烘焙油脂	3,154,153,943.01	2,394,294,667.51	24.09	2.50	1.97	增加 0.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烘焙应用油脂	1,541,838,637.95	1,140,034,544.93	26.06	2.06	2.20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淡奶油	523,171,510.75	354,588,660.23	32.22	-8.19	-5.35	减少 2.04 个百分点
乳制品	687,313,748.21	544,187,112.27	20.82	6.49	-0.44	增加 5.51 个百分点
预制烘焙品	379,713,066.86	332,207,507.23	12.51	14.72	15.16	减少 0.34 个百分点
馅料	18,273,459.36	23,276,782.94	-27.38	12.67	4.74	增加 9.65 个百分点
其他	3,843,519.88	59.91	100.00	-1.78	-99.99	增加 13.28 个百分点
合计	3,154,153,943.01	2,394,294,667.51	24.09	2.50	1.97	增加 0.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677,744,464.18	517,772,573.59	23.60	8.36	8.46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华中	644,980,884.05	481,215,493.93	25.39	-0.04	-0.80	增加 0.57 个百分点
华南	899,248,459.74	697,441,384.34	22.44	1.64	0.11	增加 1.18 个百分点
华北	294,952,571.72	221,459,374.72	24.92	-2.72	-2.96	增加 0.18 个百分点
西南	290,921,294.22	214,533,358.59	26.26	0.54	0.58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东北	208,704,522.32	159,524,523.86	23.56	2.61	2.46	增加 0.11 个百分点
西北	113,619,183.34	83,158,236.16	26.81	1.42	2.80	减少 0.98 个百分点
境外	23,982,563.44	19,189,722.32	19.98	75.45	79.35	减少 1.75 个百分点
合计	3,154,153,943.01	2,394,294,667.51	24.09	2.50	1.97	增加 0.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商	1,751,389,877.66	1,256,899,481.88	28.23	3.37	4.36	减少 0.68 个百分点
直营	1,402,461,218.87	1,137,149,630.35	18.92	1.45	-0.52	增加 1.61 个百分点
其他	302,846.48	245,555.28	18.92	-30.77	-32.11	增加 1.61 个百分点
合计	3,154,153,943.01	2,394,294,667.51	24.09	2.50	1.97	增加 0.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 315,415.39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2.50%。产品按应用领域划分，主要包括烘焙应用油脂、淡奶油、乳制品、预制烘焙品和馅料五大系列。五大系列产品销售结构总体保持稳定，其中，烘焙应用油脂销售额占比较高，乳制品销售额占比排第二，淡奶油销售额占比排第三。

报告期内，乳制品毛利率同比增加 5.51%，主要是：欧洲乳制品采购单价下降，导致营业成本下降；馅料毛利率同比增加 9.65%，主要是：销量及产量提升，单位固定成本下降所致。

从产品销售地区分布来看，公司五大系列产品在境内各地区均有销售，且以华东、华中、华南地区为主，华北、西南、东北等地次之，西北、港澳等地为辅，该分布情况与各地区的自身的饮食习惯关系较为密切。此外，在各地区的收入占比较为稳定，主要得益于成熟的销售渠道的建立以及稳定的产品品质的维持。报告期内各地区毛利率均未有大幅变动，较为稳定；境外地区销售收入占比较低，主要销售产品以烘焙应用油脂、预制烘焙品为主，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5.45%，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79.35%，毛利率同比下降 1.74%，主要是公司不断积极拓展境外市场，报告期内，南侨曼谷开始产生销售业务，销量增长带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增加，同时由于客户结构变化导致毛利率同比下降。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分经销商和直营，两者收入占比总体较稳定。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烘焙应用油脂	吨	104,650.52	99,858.75	9,275.23	12.31	4.52	63.90
淡奶油	吨	29,104.65	27,290.90	2,618.55	7.22	-2.61	151.37
乳制品	吨	-	16,612.84	5,493.04	-	3.46	10.84
预制烘焙品	吨	14,927.92	14,041.51	1,585.53	29.46	26.54	87.96
馅料	吨	1,059.32	1,016.99	103.46	13.59	16.84	12.81
合计	吨	149,742.41	158,820.99	19,075.81	12.77	4.77	51.4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烘焙应用油脂、淡奶油、预制烘焙品的库存量分别同比增加 63.90%、151.37%和 87.96%，主要是由于 2025 年春节临近，公司备货量增大。

产能说明：

主要产品	单位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在建产能
烘焙应用油脂	吨	129,747.68	129,747.68	-
淡奶油	吨	29,842.56	29,842.56	20,304.00
预制烘焙品	吨	25,251.19	23,238.67	4,736.88
馅料	吨	2,703.36	2,703.36	-
乳制品	吨	-	-	-

注：乳制品为非自制品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烘焙油脂	直接材料	1,901,924,337.76	79.43	1,885,485,643.05	80.31	0.87	-
	直接人工	112,901,363.14	4.72	104,036,581.91	4.43	8.52	-
	制造费用	275,562,855.30	11.51	256,623,041.90	10.93	7.38	-
	运输费用	103,906,111.31	4.34	101,781,649.92	4.33	2.09	-
合计		2,394,294,667.51	100.00	2,347,926,916.78	100.00	1.97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烘焙应用油脂	直接材料	897,554,575.90	78.73	888,374,606.23	79.64	1.03	-
	直接人工	26,815,226.62	2.35	25,866,533.28	2.32	3.67	-
	制造费用	160,798,801.77	14.10	149,695,408.96	13.42	7.42	-
	运输费用	54,865,940.64	4.81	51,566,391.68	4.62	6.40	-

	小计	1,140,034,544.93	100.00	1,115,502,940.15	100.00	2.20	-
淡奶油	直接材料	283,084,848.01	79.83	298,768,670.92	79.75	-5.25	-
	直接人工	6,684,580.46	1.89	7,385,920.98	1.97	-9.50	-
	制造费用	44,909,228.16	12.67	47,644,430.70	12.72	-5.74	-
	运输费用	19,910,003.60	5.61	20,821,994.03	5.56	-4.38	-
	小计	354,588,660.23	100.00	374,621,016.63	100.00	-5.35	-
乳制品	直接材料	533,240,371.03	97.99	534,226,668.26	97.74	-0.18	-
	直接人工	-	-	-	-	-	-
	制造费用	-	-	-	-	-	-
	运输费用	10,946,741.24	2.01	12,368,001.26	2.26	-11.49	-
	小计	544,187,112.27	100.00	546,594,669.52	100.00	-0.44	-
预制烘焙品	直接材料	177,693,420.95	53.49	154,137,139.50	53.43	15.28	-
	直接人工	76,440,209.08	23.01	68,179,823.95	23.64	12.12	-
	制造费用	61,345,657.77	18.47	50,477,661.53	17.50	21.53	-
	运输费用	16,728,219.43	5.04	15,671,537.92	5.43	6.74	-
	小计	332,207,507.23	100.00	288,466,162.90	100.00	15.16	-
馅料	直接材料	10,351,061.96	44.47	9,459,013.66	42.56	9.43	-
	直接人工	2,961,346.98	12.72	2,604,303.70	11.72	13.71	-
	制造费用	8,509,167.60	36.56	8,805,540.71	39.62	-3.37	-
	运输费用	1,455,206.40	6.25	1,353,725.03	6.09	7.50	-
	小计	23,276,782.94	100.00	22,222,583.10	100.00	4.74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2,737.1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6.7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6,665.3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8.1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较上期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61,924,521.72	238,776,601.36	9.69
管理费用	190,413,030.93	170,962,803.72	11.38
研发费用	103,102,296.93	85,675,621.28	20.34
财务费用	-38,618,691.24	-39,833,059.31	3.05
合计	516,821,158.34	455,581,967.05	13.44

公司遵守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食品制造（2022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		上期		同比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费用	128,516,303.28	49.07	112,431,663.44	47.09	14.31
折旧费用	18,992,671.94	7.25	16,108,273.55	6.75	17.91
摊销费用	2,279,430.16	0.87	2,398,215.00	1.00	-4.95
样品费	14,018,408.74	5.35	12,766,187.81	5.35	9.81
展会费	19,195,603.13	7.33	25,883,745.36	10.84	-25.84
差旅费	35,013,195.82	13.37	28,928,676.94	12.12	21.03
租金支出	13,067,151.48	4.99	11,696,900.20	4.90	11.71
业务招待费	8,507,727.43	3.25	7,356,160.11	3.08	15.65
水电费	8,554,027.94	3.27	8,062,844.74	3.38	6.09
办公费	1,498,192.95	0.57	1,730,842.01	0.72	-13.44
其他费用	12,281,808.85	4.69	11,413,092.20	4.78	7.61
合计	261,924,521.72	100.00	238,776,601.36	100.00	9.69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3,102,296.9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03,102,296.9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2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9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0.6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硕士研究生	61
本科	59
专科	30
高中及以下	4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7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4
60岁及以上	2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较上期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9,365,048.70	3,907,400,864.10	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7,808,210.13	3,486,898,492.94	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56,838.57	420,502,371.16	-44.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92,400.04	50,650,570.97	0.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470,257.27	551,147,217.97	33.44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377,857.23	-500,496,647.00	-36.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490,000.00	322,029,010.00	25.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219,887.34	618,524,753.73	-12.3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29,887.34	-296,495,743.73	53.88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4.93%，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因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比增加 33.44%，主要是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及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减少 36.74%，主要是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及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加 53.88%，主要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分配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综合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31,290,342.23	30.91	1,704,149,489.61	41.61	-21.88	-
应收票据	168,285.00	0.00	462,370.00	0.01	-63.60	-
预付款项	13,310,772.53	0.31	9,753,802.13	0.24	36.47	-
存货	653,181,494.73	15.17	497,452,380.16	12.15	31.31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6,050,972.22	2.23	-	-	1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18,371,520.57	0.43	10,964,646.99	0.27	67.55	-
固定资产	1,107,204,726.67	25.71	1,084,316,302.07	26.48	2.11	-
在建工程	117,491,078.23	2.73	45,925,413.47	1.12	155.8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55,288.01	0.43	13,645,637.15	0.33	34.5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0,929,202.36	14.19	388,339,965.60	9.48	57.32	-
应付账款	252,242,692.58	5.86	176,101,731.70	4.30	43.24	-
合同负债	78,307,289.04	1.82	53,947,961.89	1.32	45.15	-
其他流动负债	6,679,027.93	0.16	4,052,288.09	0.10	64.8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0,016.91	0.02	-	-	100.00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596,620.69	0.06	-	-	100.00	-

其他说明：

- 2024 年末应收票据较上年末减少 29.41 万元，同比减少 63.60%，主要是本期末未到期结算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减少。
- 2024 年末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355.70 万元，同比增加 36.47%，主要是本期末预付货款及预付蒸汽费等经营费用较上年末增加。
- 2024 年末存货较上年末增加 15,572.91 万元，同比增加 31.31%，主要是本期产成品及原材料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 2024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9,605.10 万元，同比增加 100.00%，主要是随着长期定存的逐步到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长期定存本金及利息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 2024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740.69 万元，同比增加 67.55%，主要是本期末待抵扣增值税额较上年末增加。
- 2024 年末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7,156.57 万元，同比增加 155.83%，主要是本期重庆建厂和天津厂区改造等在建投资项目投入增加。
- 2024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470.97 万元，同比增加 34.51%，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可抵扣亏损较上年增加，导致对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 2024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22,258.92 万元，同比增加 57.32%，主要是本期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新购长期定存产品较上年末增加。
- 2024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7,614.10 万元，同比增加 43.24%，主要是本期春节备货需求增加，进货量增加。
- 2024 年末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2,435.93 万元，同比增加 45.15%，主要是预收货款增加。
- 2024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262.67 万元，同比增加 64.82%，主要是预收货款增加，其增值税同比增加，故其他流动负债增加。
- 2024 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77.00 万元，同比增加 100%，主要是固定资产税会折旧差异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13) 2024 年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增加 259.66 万元，同比增加 100%，主要是新增计提员工附加养老奖金和长期留任奖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6,834,320.9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8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烘焙食品业在我国食品工业中具有重要的地位。自 20 世纪末起，随着国内经济增长以及西方食品、原料和技术的不断涌入，我国烘焙行业在产品质量、类别、数量、品种、包装、装饰、生产技术等多维度实现飞跃发展。近年来，烘焙食品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消费者对高品质、创新性和多样化的产品有着更高的期望，这一趋势推动了研发和生产新型健康面点和烘焙原料进程，同时也促使上游烘焙原料企业积极投身创新升级浪潮。未来，创新和个性化产品以及数字化和电子商务将成为驱动行业前行的核心要素。行业将继续关注健康趋势和可持续发展，并根据消费者需求不断调整和改进产品。

食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分						
产品分项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烘焙应用油脂	1,541,838,637.95	1,140,034,544.93	26.06	2.06	2.20	-0.10
淡奶油	523,171,510.75	354,588,660.23	32.22	-8.19	-5.35	-2.04
乳制品	687,313,748.21	544,187,112.27	20.82	6.49	-0.44	5.51
预制烘焙品	379,713,066.86	332,207,507.23	12.51	14.72	15.16	-0.34
馅料	18,273,459.36	23,276,782.94	-27.38	12.67	4.74	9.65
其他	3,843,519.88	59.91	100.00	-1.78	-99.99	13.28
小计	3,154,153,943.01	2,394,294,667.51	24.09	2.50	1.97	0.39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销售模式分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商	1,751,389,877.66	1,256,899,481.88	28.23	3.37	4.36	-0.68

直营	1,402,461,218.87	1,137,149,630.35	18.92	1.45	-0.52	1.61
其他	302,846.48	245,555.28	18.92	-30.77	-32.11	1.61
小计	3,154,153,943.01	2,394,294,667.51	24.09	2.50	1.97	0.39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部分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	677,744,464.18	517,772,573.59	23.60	8.36	8.46	-0.08
华中	644,980,884.05	481,215,493.93	25.39	-0.04	-0.80	0.57
华南	899,248,459.74	697,441,384.34	22.44	1.64	0.11	1.18
华北	294,952,571.72	221,459,374.72	24.92	-2.72	-2.96	0.18
西南	290,921,294.22	214,533,358.59	26.26	0.54	0.58	-0.03
东北	208,704,522.32	159,524,523.86	23.56	2.61	2.46	0.11
西北	113,619,183.34	83,158,236.16	26.81	1.42	2.80	-0.98
境外	23,982,563.44	19,189,722.32	19.98	75.45	79.35	-1.75
小计	3,154,153,943.01	2,394,294,667.51	24.09	2.50	1.97	0.39
合计	3,154,153,943.01	2,394,294,667.51	24.09	2.50	1.97	0.39

详见“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截止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481 家，报告期内新增 112 家，减少 58 家。新增的经销商 2024 年度销售收入合计 4,912.67 万元，减少的经销商对应上年销售收入 1,080.31 万元。

经销商分区域变动情况：

分地区	期初数量	本期增加数量	本期减少数量	期末数量	期末数量比期初数量增减 (%)
华东	68	24	12	80	17.65
华中	90	30	9	111	23.33
华南	105	24	15	114	8.57
华北	44	11	2	53	20.45
西南	60	11	14	57	-5.00
东北	23	8	2	29	26.09
西北	33	4	4	33	-
境外	4	0	0	4	-
合计	427	112	58	481	12.65

2、报告期内线上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津南侨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24,769	64,788	52,198	58,590	3,132	3,384
广州南侨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16,481	72,189	50,942	72,010	7,263	6,312
上海南侨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24,019	83,599	45,264	63,708	658	830
重庆侨兴	烘焙油脂制品销售	2,000	45,188	22,940	131,205	5,564	4,745
天津吉好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3,674	23,792	20,573	15,405	140	277
广州吉好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26,846	20,112	29,627	5,864	4,503
武汉侨兴	烘焙油脂制品技术服务	5,000	5,152	4,970	1,337	49	34
南侨新加坡	烘焙油脂制品销售	100 万美元	794	623	672	99	99
重庆南侨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36,000	35,473	33,888	0	533	400
南侨香港	烘焙油脂制品销售	100 万美元	738	665	451	-28	-28
南侨曼谷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320 万美元	2,152	1,775	534	-541	-54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烘焙市场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近年来我国烘焙食品行业增长迅速，随着居民饮食习惯的转变以及生活水平的显著提升，人均烘焙消费量逐步增加，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还有较大差距，仍存在提升空间。与此同时，当前烘焙食品行业中小企业数量众多，烘焙食品质量良莠不齐，在消费者对产品品质和消费体验的要求日益提高的大趋势下，预计将持续带动烘焙行业的增长。

2、产品种类、销售渠道多元化、细分化

烘焙食品行业变化速度相较过去显著加快，市场竞争愈发激烈，产品更新迭代加速，对应而来的是越来越多的细分市场如新中式烘焙、高端烘焙、健康烘焙不断涌现。不少烘焙品牌也相继推出高端、中

式等副线品牌，迅速抢占市场份额，促使烘焙赛道进一步细分。商超、便利店、电商等烘焙零售渠道亦有快速发展，烘焙品销售渠道逐渐多元化。据 Euromonitor 数据，非烘焙门店渠道份额稳步提升，占比从 2014 年的 40.5% 增长至 2024 年的 47.2%。烘焙市场格局的变化，推动着烘焙原料企业不断调整运营模式、增加产品种类，并关注营销网络和渠道的建设。

3、消费者重视产品的品质、安全、健康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健康饮食的观念也逐渐深入人心。根据尼尔森健康与食品成分意见调查，约有 70% 的受访者会控制或拒绝摄取某些食物或食材成分，高达 82% 的受访者愿意支付更高价格购买更安心、健康的食品。尤其是 90 后消费者，对食品的健康属性极为关注，期望通过食物改善自身状态。根据益普索微信公众号信息，在 2021 年接受调查的消费者中，已有 42% 的消费者将“成分”作为购买零食的考虑因素。健康消费趋势推动下，烘焙行业也将向高品质及健康化方向发展。

4、预制烘焙发展潜力巨大

传统烘焙品制作涵盖发酵、分割、揉圆、松弛、烘烤等多个步骤，需要大量时间和人力成本，预制烘焙品的出现为商家提供了更节省人力，降低成本并保证质量的选择。预制烘焙品中的冷冻面团已完成部分工作，仅需进行简单发酵或醒发、最终烤制等步骤；预烤焙产品更是已完成所有步骤，仅需简单二次烘烤即可使用。

随着烘焙店房租和人力成本不断上涨，能节约劳动力、设备成本的预制烘焙品将具有广阔的增长前景。同时，在消费者对烘焙食品口感、安全、营养健康要求不断提高的大背景下，不含防腐剂、口味更佳的现烤产品，愈发受到消费者的青睐。而从消费者角度来看，由预制烘焙品制作的成品与现制烘焙食品相比几乎无差别，预计预制烘焙品将越来越受到烘焙业者的欢迎。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烘焙油脂起步，二十多年来已将业务逐渐拓展至淡奶油、乳制品、馅料以及预制烘焙五大领域。展望未来，公司以“全面布局烘焙、餐/饮、零售市场”为长期战略目标，持续扩大业务范围，努力为不同类型客户提供高附加值的商品与服务，帮助客户洞察及满足消费者需求，从而达到消费者赢、客户赢、南侨赢的永续经营。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计划

(1) 巩固与深耕成熟市场，下沉三四五线城市

烘焙市场的持续发展以及消费者需求的不断变化，使得烘焙行业日新月异。为巩固既有市场，公司将在保持技术能力领先的基础上，持续提升创新能力，以引领市场趋势为导向，与客户携手创新、变革及成长。在深耕巩固现有客户市场的基础上，公司将努力推动市场由一二线城市向三四五线城市下沉，进而辐射至乡镇市场。凭借丰富、高质量的产品、以及全方位、高附加值的顾问式服务，培育下沉市场，与当地烘焙业者携手开发市场，实现共同成长。

(2) 做好市场细分与深耕，加速不同业态的布局与发展

过去，公司以发展传统烘焙门店渠道为重心，但随着烘焙市场逐渐向多元化发展，公司对市场进行细分，深挖不同业态的痛点和需求，匹配针对性的产品及专业团队进行销售与服务。

针对传统烘焙门店渠道，公司将发挥多年深耕的优势，根据客户共性特点与需求进行分类，制定差异化产品、提案与行销支持，定期开发新主题、新方案，巩固并强化与客户的长期良好合作关系。针对商超、便利店、线上渠道，餐饮、中点等非传统烘焙渠道，公司将结合不同渠道的消费特点及销售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发解决方案。例如，针对便利店、线上渠道开发更适合工业化生产的烘焙油脂；针对餐饮渠道开发面包碗等可搭配餐食的冷冻面团；针对中点强化“伴手礼”理念、加强推广冷冻面团中的汉饼伴手礼产品。

(3) 扩大海外经营，进一步开展海外业务

公司将拓展海外业务作为未来重要的经营规划。目前，公司已设立新加坡、香港、泰国子公司，重点经营港澳及东南亚烘焙市场。港澳地区作为国际性大都市，人均收入高，饮食文化发达且人口多元化，十分适合发展公司的高品质高端烘焙原料业务。东南亚人口规模大、经济发展增速快，消费市场潜力大，

依托“一带一路”倡议及 RCEP 等支持，预计该地区将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将持续拓展海外事业版图，通过拓展海外经营提升竞争优势。

2、产品计划

产品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从两个方面持续巩固产品力的领先地位。首先，针对烘焙渠道的多元化，公司将加大力度增加产品矩阵的价格完整度以及产品丰富度，以满足不同渠道对产品价位及特性的多样化需求，增强公司在各业态的竞争力。其次，公司将持续根据市场前沿趋势进行产品创新，并通过产品线细分、品类延伸以及定制化等方式，保持产品的差异化优势及产品力。

分产品来看，在油脂领域，公司已具备较强的市场占有率优势。公司将继续精进升级现有产品，强化口味与功能操作性，延伸产品系列，提高产品盈利能力；推动优势产品深入三四五线城市，提升下沉市场占有率；此外，还将针对不同价格带需求的客户开发新产品系列，打造更加层次分明的产品矩阵。

淡奶油方面，作为公司业绩的第二增长曲线，公司淡奶油业务近年复合增速相对较快，2025 年计划继续对产品线进行扩充，针对细分市场拓展产品线，对奶油市场进行更全面的覆盖。

乳制品方面，公司将强化自己高端乳制品原料提供者的定位，从世界更多优质奶源区域引进更多元化的乳制品，也将引进更多合作伙伴的优秀产品，以满足不同业态客户不同需求。此外，公司将继续加强乳制品产品在终端消费者中的认知度。

预制烘焙方面，公司持续利用高技术壁垒的竞争优势不断开发差异化的产品，增加在大客户及商超等渠道的销售品项，并在烘焙连锁、中点店渠道实现更多品类的渗透。公司还将持续扩充及延伸预制烘焙品品类，如增加冷加工西点产品线，以及对预烤焙产品进行二次加工后以成品的方式销售给咖啡厅、餐饮等终端等，以满足更多不同渠道客户的产品需求。

3、运营计划

为配合公司战略发展，更好地应对烘焙市场多元化、下沉化趋势，公司加大力度深耕成熟市场、并进一步开拓下沉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对销售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将原本的五大区销售团队进一步细化为七大区销售团队，以更好地满足东北、西北、华中地区日益增长的客户服务需求，并在未来更专业、更精细化地服务各地客户，提升销售组织效率。同时，公司继续按照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区、西部大开发区、长江经济带发展区、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协同发展区等 5 个经济发展区，于各发展区的核心城市：上海、重庆、武汉、广州、北京成立区域运营中心。以区域运营中心为核心，一方面可以整合消费习惯、饮食习惯相近区域的资源；另一方面，总部对各区充分赋能与授权，使各区更贴近市场，更快掌握区域市场的发展与变化，更自主地做出决策，以提高各区的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4、制造计划

公司将持续扩大产能建设并提升生产效率以巩固竞争优势，按照规划烘焙油脂、淡奶油、预制烘焙产能均在持续提升。重庆工厂作为公司第四座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已完成主体结构建设，预计于 2026 年投产。重庆厂建成后，公司四大生产基地将布局在华北、华东、华南、中西部四大区域，实现对全国范围的辐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物流成本，有效增强市场竞争力。

5、人才计划

公司一向视员工为公司最有价值之资产，高度重视人才培养；本着实践公司战略、厚植企业文化与永续经营的理念，持续开发有助于员工提升工作绩效和个人能力的培训课程与发展方案，助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与发展。2025 年公司将继续加强组织建设，培养人才梯队，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

6、“一城一饼”计划

中华文化博大精深，公司也将发扬及传承中华传统烘焙文化视为己任。呼应国务院提出的 2025 年全面复兴传统文化的号召，公司率先提出“一城一饼”的汉饼复兴版图，将烘焙产品与地方历史、文化、传统饮食习惯相结合，最终希望每个城市都能孕育出属于自己城市的烘焙品名片。公司将持续推广“一城一饼”的汉饼复兴潮，以实际行动传承弘扬中华传统饮食文化。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激烈风险

公司专注经营高品质油脂逾 28 年，获得广大客户、消费者支持，在细分市场中具较强优势。但随着市场环境快速变化，国际知名公司等相继进入竞争，如不能长期保持竞争优势，将面临行业高度竞争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为大豆油、棕榈油、椰子油等原料油，其价格波动将会影响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和经营利润。如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采购成本，将对生产成本和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3、经销商管理风险

公司通过经销商对外销售产品的比例较大。通过经销商渠道，能加强终端客户的维护，快速回收货款、节省运输、储藏成本。但如果公司对其管理不到位，可能出现产品销售不顺，市场秩序混乱等情况。同时，如果经销商在运输存储产品过程中未能规范遵守要求，可能会产生产品品质纠纷，进而影响公司声誉。

4、汇率风险

公司进口原材料、进口商品主要使用美元及欧元，受人民币汇率水平变化的影响。随着生产、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原材料及商品进口金额、外汇结算量不断增加，如未来人民币贬值，公司的境外原材料及商品采购价格将受到影响，如果公司不能妥善规避汇率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5、税收政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上海南侨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享有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子公司天津南侨同样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享有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子公司广州南侨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新的复审认证，继续享受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公司子公司重庆侨兴依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享有 15% 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未来企业优惠政策变化，或上述子公司不再符合申请的条件，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框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主席 1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自设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为了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确保股东、董事、监事职权的有效履行，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的制度保证。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南侨投控和南侨油脂已作出承诺：（1）不在除台湾地区外的任何区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直接或间接参与、经营、从事或协助从事任何可能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2）不向与公司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提供贷款、客户信息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协助；（3）不在除台湾地区以外的任何区域，以任何形式争取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客户进行或试图进行交易。如果南侨油脂和南侨投控及其控制的其他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或运营主体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与南侨股份发生重大利益冲突，公司、南侨投控和南侨油脂将采取以下任一措施：（1）在符合中国及运营地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将拥有的、可能与南侨股份发生同业竞争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或主体，以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南侨股份；（2）在运营地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的前提下，采取中国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包等方式）将可能与南侨股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交由南侨股份经营以避免同业竞争。

具体敬请查阅第六节重要事项中承诺事项履行情况部分。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3 月 2 日	详见临 2024-014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4 月 9 日	详见临 2024-030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8 月 31 日	详见临 2024-06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正文	董事长	男	60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440	是
李勘文	董事	男	71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	是
陈怡文	董事	女	63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226	是
陈羽文	董事	男	56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	是
魏亦坚	董事	男	75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	是
林昌钰	董事、总经理	男	63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58,966	18,966	-40,000	解锁条件未成就，导致限制性股票部分回购注销。	202	否
刘许友	独立董事	男	57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16	否
黄泽民	独立董事	男	73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16	否
王艳萍	独立董事	女	63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16	否
汪时渭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	是
周建中	监事	男	56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7,586	8,086	500	通过集合竞价方式于二级市场增持。	128	否
汪小鹰	职工监事	女	44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36	否
古锦宜	财务总监	女	49	2023年10月	2026年10月	-	-	-	-	142	否
莫雅婷	董事会秘书	女	57	2024年02月	2026年10月	-	-	-	-	126	否
向书贤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63	2023年10月	2024年2月	53,069	17,069	-36,000	解锁条件未成就，导致限制性股票部分回购注销。	17	否
合计	/	/	/	/	/	119,621	44,121	-75,500	/	1,36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正文	陈正文先生，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台湾籍，中国香港籍，研究生学历。1997年5月至今任天津南侨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兼任天津吉好总经理；2005年9月至今兼任广州南侨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6年12月历任南侨投控总经理、副总裁和运营长；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执行副总裁；2024年7月至今任南侨投控副董事长；2012年8月至今兼任上海南侨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兼任重庆侨兴总经

	理；2017年4月至今兼任广州吉好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兼任武汉侨兴执行董事；2010年4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兼任南侨新加坡董事；2022年8月至今兼任重庆南侨董事长；2023年4月至今兼任南侨香港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陈怡文	陈怡文女士，女，1962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研究生学历。2003年1月至今任天津吉好董事长，2007年7月至今任天津南侨、广州南侨董事长，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南侨董事长，2013年6月至2019年5月任南侨投控监察人，2017年4月至今任广州吉好董事长，2019年5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李勘文	李勘文先生，男，1954年7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研究生学历。1978年7月至1985年3月任职于台湾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1985年4月至1989年12月历任南侨投控制造部一级专员、厂务室厂长、管理部经理、物流董事会执行秘书、皇家可口台南厂协理；1990年1月至1992年9月任皇家可口总经理室协理、南侨投控资深协理；1992年9月至1993年9月兼任皇家可口台南厂总厂长；1993年9月至1997年9月任南侨投控副总经理；1997年9月至2002年11月任南侨投控总经理室总经理、泰南侨总经理；2002年1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总经理室集团副总裁兼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南侨投控执行副总裁；2018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发言人；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陈羽文	陈羽文先生，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学士。2022年1月至今任华强实业副总经理、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油脂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皇家可口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泰南侨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魏亦坚	魏亦坚先生，男，1950年12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本科学历。1978年6月至1988年7月任南侨投控财务处会计员、财务处长；1988年8月至1989年10月任皇家可口管理处处长；1989年10月至1990年12月任南侨投控总经理室特别助理；1990年12月至2012年1月任泰南侨管理部经理、协理；2012年1月至今任泰南侨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林昌钰	林昌钰先生，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本科学历。1987年1月至1996年7月历任南侨投控油脂营业处业务专员、业务主任、襄理、副处长；1996年8月至2013年4月历任天津南侨销售部经理、企划部经理、油脂事业部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上海侨兴油脂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油脂事业发展部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重庆南侨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
刘许友	刘许友先生，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2002年至2022年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3年6月至今任赫美光高科技纺织(上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23年7月至今任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泽民	黄泽民先生，男，195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1988年2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华东师范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金融研究所所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艳萍	王艳萍女士，女，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2013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天津科技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汪时涓	汪时涓先生，男，1964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研究生学历。1998年10月至2001年2月任皇家可口会计处副处长；2001年3月至2006年2月任皇家可口会计处处长；2006年3月至2015年7月任南侨投控会计处处长兼任冷冻面团总经理室特别助理；2015年8月至2020年2月任南侨投控会计处资深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南侨投控会计主管；2020年2月至今任南侨投控会计处协理；2020年2月至2021年12月任南侨投控代理发言人；2021年5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治理主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汪小鹰	汪小鹰女士，女，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大陆籍，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22年9月历任公司财务部管理师、专员、课长、副理；2022年10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周建中	周建中先生，男，196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大陆籍，本科学历。2001 年 4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吉百利（中国）食品有限公司厂长；2007 年 11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恒天然合作集团（中国）资本项目总监；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达芙妮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制造总监、供应管理总监；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8 年 8 月至 2021 年 11 月历任公司项目总监、制造管理部总监，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公司制造管理部资深总监；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制造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古锦宜	古锦宜女士，女，197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研究生在读，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2000 年 5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 KPMG（台湾）审计服务部专业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元诚国际资产（股）公司董事长特助；2010 年 3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上海肇亿商贸有限公司（CoCo 都可茶饮集团）财务副总；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会计部副总；2024 年 7 月至今任南侨曼谷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莫雅婷	莫雅婷女士，女，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元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副理，日盛嘉富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副代表，香港日盛嘉富证券大中华区业务开发董事，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关系处处长、财会处长；2016 年 1 月至 2023 年 1 月历任奇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镇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财资法处处长职位；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总监；2024 年 7 月至今任南侨香港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向书贤	向书贤先生，男，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无敌科技（股）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处副总经理、经营稽核长；2011 年 2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公司会计部副总经理；2021 年 8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 月至今任南侨新加坡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正文	南侨投控	副董事长	2024 年 7 月	/
		执行副总裁	/	/
	南新国际	董事	/	/
	南侨开曼	董事	/	/
	上海其志	执行董事	/	/
李勘文	南侨投控	法人董事代表、 总裁、总经理	/	/
	南新国际	董事	/	/
	南侨开曼	董事	/	/
陈怡文	南侨投控	法人董事代表	/	/
	南新国际	董事	/	/
	南侨开曼	董事	/	/
	Alfred & Chen	董事	/	/
陈羽文	南侨投控	董事	2022 年 12 月	/
汪时渭	南侨投控	会计治理主管、 会计处协理	/	/
	上海其志	监事	/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正文	南侨油脂	董事长	/	/
	皇家可口	董事	/	/
	其志企管文化	董事	/	/
	泰南侨	董事	/	/
	南侨维京	董事	/	/
	上海侨好贸易	董事长	/	/
	天津侨好食品	董事	/	/
	上海侨好食品	董事	/	/
	上海侨好企管	执行董事	/	/
	上海宝莱纳	董事长	/	/
	重庆侨兴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0 月	/
	武汉侨兴	执行董事	2019 年 10 月	/
	上海南侨	董事、总经理	2012 年 8 月	/
	广州吉好	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4 月	/
	天津南侨	董事、总经理	1997 年 5 月	/
	天津吉好	董事、总经理	2003 年 1 月	/
	广州南侨	董事、总经理	2005 年 9 月	/
	南侨新加坡	董事	2022 年 1 月	/
	重庆南侨	董事长	2022 年 8 月	/
	南侨香港	董事	2023 年 4 月	/

	南侨曼谷	董事	2023 年 12 月	/
李勘文	泰南侨	董事长	/	/
	泰永聚	董事	/	/
	天津南侨	董事	/	/
	广州南侨	董事	/	/
	天津吉好	董事	/	/
	广州吉好	董事	/	/
	南侨油脂	董事	/	/
	南侨油脂	董事	/	/
陈怡文	皇家可口	董事	/	/
	南侨日本	董事长	/	/
	侨和企业	监察人	/	/
	其志企管文化	监察人	/	/
	南侨顾问	监察人	/	/
	华强实业	董事长	/	/
	南侨油脂	董事	/	/
	点水楼	董事长	/	/
	南侨维京	董事	/	/
	上海宝莱纳	副董事长	/	/
	上海侨好贸易	董事	/	/
	天津侨好食品	董事长	/	/
	上海侨好食品	董事长	/	/
	上海侨好企管	监事	/	/
	天津南侨	董事长	2007 年 7 月	/
	广州南侨	董事长	2007 年 7 月	/
	天津吉好	董事长	2003 年 1 月	/
	上海南侨	董事长	2012 年 8 月	/
	重庆侨兴	监事	/	/
	广州吉好	董事长	2017 年 4 月	/
泰南侨	董事	2022 年 2 月	/	
陈羽文	南侨油脂	董事	2022 年 1 月	/
	皇家可口	董事	2022 年 1 月	/
	华强实业	董事	2022 年 1 月	/
	其志企管文化	董事	/	/
	侨和企业	董事	/	/
	点水楼	董事	/	/
	南侨顾问	董事	/	/
	泰南侨	董事	2022 年 1 月	/
	上海宝莱纳	董事	/	/
魏亦坚	泰南侨	董事、副总经理	/	/
	泰永聚	董事	/	/
	南侨曼谷	董事	2023 年 12 月	/
林昌钰	武汉侨兴	经理	/	/
	重庆南侨	董事	2022 年 8 月	/
	南侨曼谷	董事	2023 年 12 月	/
刘许友	赫美光高科技纺织（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6 月	/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7 月	/
汪时渭	天津侨好食品	监事	/	/
	上海侨好食品	监事	/	/

	上海南侨	监事	/	/
	天津南侨	监事	/	/
	广州南侨	监事	/	/
古锦宜	广西保航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	/
	乌鲁木齐市紫罗兰饮品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
	上海洪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
	南侨曼谷	董事	2024 年 7 月	/
周建中	重庆南侨	总经理	2022 年 8 月	/
向书贤	南侨新加坡	董事	2022 年 1 月	/
莫雅婷	南侨香港	董事	2024 年 7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薪酬方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综合考量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职责范围、重要性，参考地区、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董事会秘书薪酬方案》、《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根据公司实际运营状况，并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提议薪酬方案。年终奖金按公司绩效管理辦法执行，并根据公司当年度经营情况评核。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已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36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向书贤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 年 2 月 1 日退休
莫雅婷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 年 2 月 1 日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	2024-02-01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2024 年度董事会秘书薪酬方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定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	2024-03-11	1、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6、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8、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9、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1、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2、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4、关于支付毕马威华振 2023 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7、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18、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9、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定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	2024-04-29	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	2024-05-30	1、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	2024-06-20	1、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	2024-08-12	1、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修订《资金贷与他人作业程序》的议案 4、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定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	2024-10-30	1、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缴注册资本并增资的议案 4、关于修订《印章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内部控制手册》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	2024-11-29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正文	否	8	8	0	0	0	否	3
李勘文	否	8	8	8	0	0	否	3
陈怡文	否	8	8	8	0	0	否	3
陈羽文	否	8	8	8	0	0	否	3
魏亦坚	否	8	8	8	0	0	否	3
林昌钰	否	8	8	0	0	0	否	3
刘许友	是	8	8	0	0	0	否	3
黄泽民	是	8	8	0	0	0	否	3
王艳萍	是	8	8	8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刘许友、黄泽民、陈怡文
提名委员会	黄泽民、王艳萍、林昌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许友、陈正文、黄泽民
战略委员会	陈正文、陈怡文、陈羽文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八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2-01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	无

		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02-26	1、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初稿）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03-11	1、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汇报 4、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5、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支付毕马威华振 2023 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04-29	1、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汇报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05-30	1、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08-12	1、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汇报 3、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关于修订《资金贷与他人作业程序》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10-30	1、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汇报 3、关于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 5、关于修订《内部控制手册》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12-05	1、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2、关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	--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2-01	1、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2-01	1、2024 年度董事会秘书薪酬方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03-11	1、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关于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1）陈正文董事长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2）陈怡文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3）林昌钰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4）刘许友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5）黄泽民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6）王艳萍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7）王明志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8）陈怀谷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3、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1) 林昌钰总经理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2) 向书贤董事会秘书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3) 古锦宜财务总监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情况并确认 2023 年度薪酬 5、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6、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7、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议案 8、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6-20	1、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11-29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5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85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69
销售人员	494
技术人员	198

财务人员	84
行政人员	414
合计	1,85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693
大学专科	558
大专以下	608
合计	1,85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经营理念、价值观与行业特征建立全面薪酬福利体系，充分体现保障性与适度激励性，同时具备对内公平性与市场竞争力。

每年，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战略目标，结合 GDP、CPI 等指标、对标市场的薪酬水平、地区差异、岗位价值变化等因素，在全面预算管理的框架下，制定和调整薪酬、福利、激励政策。

在以岗定薪、以绩效付薪的原则下，定位员工薪酬处于市场平均水平，核心、骨干员工的薪酬具备一定市场竞争优势；根据岗位性质与绩效目标，有针对性地设计短、中、长期激励计划，例如月度生产作业奖金、季度销售奖金、年度绩效奖金、项目激励奖金、股权激励计划等，引导、优化个人绩效，从而实现公司短、中、长期目标的达成与长足发展。

在福利方面，除了依法为全体境内外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提供带薪年假等各项法定福利外，公司不断完善福利项目，提供福利年休假、商业保险、婚丧礼金，及工厂食宿行等便利措施，提升员工的稳定性和对公司的归属感。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依集团策略地图与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南侨培训系统，并基于满足终端消费市场与多业态客户服务解决方案所需的组织力拟定系统化人才与组织培训发展计划。培训系统聚焦于维持南侨核心竞争力优势，在专业领域、管理领导领域与全员核心技能领域采专业纵深与多工扩展建立员工多元职能，提升各功能部门的多维度组织力，并扩大集团高潜人才池以因应市场动态变化所需的事业发展人才需求。另外，各厂区根据食品安全标准和生产安全相关规定要求，制定厂级培训计划，确保培训计划 100% 完成。

实施多元化高效益的培训模式，建设南侨培训系统于行动学习平台——侨学堂，提供随时随地获取员工培训学习资源与员工间学习经验交流分享的空间。另外，结合现场培训与职场实践的教学模式，提高培训成效。通过不断精进学习使得员工与组织共创学习型组织，产生最佳化经营综合益，公司得以永续经营，员工得以长期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352,68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6,730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制定完善了相应的分红政策。《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详情请参见《公司章程》第 161 条（三）。

2、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9），公司总股本为 426,034,616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6,863,807.76 元（含税），已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实施完毕。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7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71,563,309.99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394,274.1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5.5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71,563,309.99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5.53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16,382,748.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16,382,748.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53,791,653.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24.6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394,544.5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689,755,381.17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 年 11 月 1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	2021 年 10 月 16 日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6）、《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1 年 11 月 2 日披露的《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4）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 年 11 月 13 日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7）、《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9）、《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0）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89 名激励对象所购买的 412.5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在中登公司完成登记	2021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3）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5）、《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7）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
公司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 2022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1 日止。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在公示期内未收到与本次拟授予期权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2022 年 10 月 22 日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临 2022-060）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等议案	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1）、《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3）、《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4）、《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5）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6）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股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上市流通	2022 年 11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2）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 65 名激励对象所购买的 47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在中登公司完成登记	2022 年 12 月 3 日披露的《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81）

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开始实施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147,796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程序。	2023 年 1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2）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已完成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147,796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程序。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28,124,412 股变更为 427,976,616 股	2023 年 1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3）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预留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预留部分第一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预留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9）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0）
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开始实施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1,875,5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程序。	2023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7）
2023 年 9 月 22 日，公司已完成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1,875,5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程序。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27,976,616 股变更为 426,101,116 股	2023 年 9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9）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 11 日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7）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8）
2024 年 1 月 23 日，公司开始实施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66,5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程序。	2024 年 1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3）
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已完成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66,5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程序。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26,101,116 股变更为 426,034,616 股	2024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5）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12 日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2）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3）
2024 年 7 月 22 日，公司开始实施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1,744,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程序。	2024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4）
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已完成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 1,744,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程序。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26,034,616 股变更为 424,290,616 股	2024 年 7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林昌钰	董事、总经理	40,000	0	16.425	18,966	0	0	17.02
向书贤	董事会秘书（离任）	36,000	0	16.425	17,069	0	0	17.02
合计	/	76,000	0	/	36,035	0	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依公司绩效管理办法参与年度绩效评估，对公司年度业务目标负责。报告期内，公司已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与评价，并已在年度绩效奖金中予以体现。公司还通过长期股权激励计划将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的中长期发展目标进行深度绑定，使其在达成年度目标的同时兼顾公司永续经营的长期目标。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内外部经营环境和形势的变化，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体系，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772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天津南侨被纳入到天津市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南侨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良好。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天津南侨污水站升级改造项目，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取得环评批复，津开环评书【2023】23 号，目前该项目已完工，并已完成环境竣工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已编制天津南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为 120116-KF-2023-100-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南侨有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天津市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系统上传，并通过当地监测站审核。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南侨根据生态环境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企业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972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减碳技术在生产过程中节能减碳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工厂：脱臭进油降温项目减碳 56 吨；洁净蒸汽冷凝水回收项目减碳 43 吨；
上海工厂：精制脱臭真空系统改造项目减碳 265 吨；贝果自动线隧道炉热能回收项目减碳 30 吨；
天津工厂：蒸汽冷凝水预热回收项目减碳 456 吨，油罐保温节能汰换项目减碳 122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2	-
其中：资金（万元）	24	捐款
物资折款（万元）	18	捐物
惠及人数（人）	2,000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4 月台湾花莲发生了 7.3 级强震，公司作为天津市台资企业协会会长单位，提案“津台心连心”援助花莲震灾专项，向花莲灾区提供援助，捐款 20 万元。

2、主办“单车天使圆梦公益骑行-津冀之行”项目：透过非竞技体育公益形式、全程高保障模式化运作及大陆大学生志愿者的参与，在为期将近一个月的骑行活动中，帮助台湾弱势青年建立自信人格及对未来进入社会的准备，捐款、捐物约 14 万元。

3、2024 年公司分别在广州、天津、上海展开中秋节敬老爱幼公益慰问活动，共捐款、捐物约 2 万元。

4、公司通过上海市台资企业协会、天津市台资企业协会、全国台企联等平台参与赞助各项活动，包括：关注河北省廊坊永清县管家务中心校的灾后重建、协会各项社会公益活动等，共捐款、捐物约 6 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	-
其中：资金（万元）	-	-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就业扶贫	提供就业岗位；提升烘焙行业人才水平，促进就业创业，推动贵州的烘焙行业发展。
------------------------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参与支援云南省普洱市下辖镇沅、景东、墨江、宁洱四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组织开展对口四县转移就业招聘活动，并提供生产技术员等就业岗位。

2、 贵州乡村振兴：公司助力全国工商联推动贵州省乡村振兴“新发展理念示范区”专项工作。通过南侨烘焙中心的打造和产业链的呈现，更直观了解未来在贵州落地项目的核心内容。具体如下：（1）提升烘焙行业人才水平，促进就业创业；（2）促进本地食材供应链发展，推动烘焙产业链结合；（3）实现产业帮扶与“区域+领域”协同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陈羽文、陈詠文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024-01-23	是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陈羽文、陈詠文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陈飞鹏先生的继承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24-01-23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陈羽文、陈詠文	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4-01-23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陈羽文、陈詠文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	2024-01-23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二)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其他	陈羽文、陈詠文	发行人已按法律规定按时足额缴纳员工的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如发行人因未按时足额缴纳员工的社保和公积金等违法违规行为遭受有关部门处罚给上市公司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4-01-23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陈羽文、陈詠文	除南侨油脂外，本人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的情形。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南侨投控、南侨油脂履行其与南侨食品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将不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南侨食品，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南侨食品；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控股的除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企业(如有)履行本《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中与其相同的义务。	2024-01-23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陈羽文、陈詠文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任何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如有)(以下简称“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执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有关授权与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本人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不发生损害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如有)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南侨食品的资金以及其他任何资产、资源，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南侨食品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上述承诺是无条件的，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南侨食品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南侨食品、南侨食品的股东或相关利益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作出全面、及	2024-01-23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时和足额的赔偿。在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如有)与南侨食品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							
其他	陈羽文、陈詠文	<p>本人将严格按照股价稳定方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在下列股价稳定方案项下陈飞鹏先生（作为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各项义务和责任。（一）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公司在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规定的的前提下, 将启动股价稳定方案如下: 1、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二）终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点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 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 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 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三）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 1、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 为稳定发行人股价之目的, 发行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2)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之外, 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①发行人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②发行人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1%; 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票发行后总股本的 2%。(3)发行人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 发行人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或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本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 发行人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 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4)在发行人符合本承诺函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 发行人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 认为发行人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 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 NAMCHOW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实际控制人陈飞龙、陈飞鹏、陈正文、陈怡文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p>	2024-01-23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需)、且不应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流通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1)单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获得税后现金分红的 25%;(2)单次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1)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部门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若公司三年内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聘任合同中明确上述承诺并要求其履行。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后)的 25%,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税后)的 75%。若公司三年内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聘任合同中明确上述承诺并要求其履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承诺函并签署相关承诺。(四)股价稳定方案的优先顺序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后,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为第一选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为第二选择,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为第三选择。发行人所回购的股票数量达到承诺上限后,公司股价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的,则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股票增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增持的股票数量达到承诺上限后,公司股价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的,则由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股票增持义务。(五)责任追究机制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五个交易日内制订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为限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发行人未能履行回购公司股票的承诺,则发行人应向投资者公开道歉,且以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如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向投资者公开道歉,且不参与公司当年的现金分红,应得的现金红利归公司所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则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向投资者公开道歉,且当年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的 25%归公司所有。</p>						
--	--	--	--	--	--	--	--	--

	其他	陈羽文、陈詠文	本人已完整披露了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认定的发行人与本人相关的关联方，不存在未披露以及隐瞒关联方的情形。若因本人未完整披露关联方给南侨食品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南侨食品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24-01-23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陈飞龙、陈正文、陈怡文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市后六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018-05-18	是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陈正文、陈怡文	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8-05-18	是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南侨开曼、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股东上海其志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市后六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018-05-18	是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 Alfred & Chen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市后六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018-05-18	是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勘文、魏亦坚、林昌钰、周兰欣、陈宙经、廖美惠	在任职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8-05-18	是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监事汪时涓、吴智明	在任职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8-05-18	是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南侨开曼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丧失控股股东地位，且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存在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的可能性，但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5%。减持将采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本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对其予以处罚。减持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上海其志、Alfred & Chen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且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存在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的可能性，但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25%。减持将采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且本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对其予以处罚。减持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解决关联交易</p>	<p>控股股东南侨开曼</p>	<p>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除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任何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如有）（以下简称“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执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有关授权与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不发生损害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如有）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南侨食品的资金以及其他任何资产、资源，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南侨食品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上述承诺是无条件的，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南侨食品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对南侨食品、南侨食品的其他股东或相关利益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在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如有）与南侨食品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p>	<p>2018-05-18</p>	<p>否</p>	<p>长期有效</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解决关联交易</p>	<p>实际控制人陈飞龙、陈正文、陈怡文</p>	<p>本人陈飞龙、陈正文、陈怡文及本人所控制的除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任何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如有）（以下简称“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执行，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有关授权与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本人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不发生损害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如有）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南侨食品的资金以及其他任何资产、资源，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南侨食品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上述承诺是无条件的，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南侨食品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南侨食品、南侨食品的股东或相关利益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在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如有）与南侨食品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p>	<p>2018-05-18</p>	<p>否</p>	<p>长期有效</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解决关联交易</p>	<p>除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如有）（以下简称“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的，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p>	<p>2018-05-18</p>	<p>否</p>	<p>长期有效</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方的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本人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不发生损害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如有）将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非法占用南侨食品的资金以及其他任何资产、资源，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南侨食品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上述承诺是无条件的，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南侨食品造成任何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南侨食品、南侨食品的股东或相关利益方因此受到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在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如有）与南侨食品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						
解决同业竞争	南侨投控和南侨油脂		(1) 不在除台湾地区外的任何区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直接或间接参与、经营、从事或协助从事任何可能与南侨股份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2) 不向与南侨食品从事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提供贷款、客户信息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协助；(3) 不在除台湾地区以外的任何区域，以任何形式争取与南侨食品业务相关的客户进行或试图进行交易。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南侨投控		如果南侨油脂和南侨投控及其控制的其他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或运营主体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南侨食品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与南侨食品发生重大利益冲突，南侨食品、南侨投控和南侨油脂将采取以下任一措施：(1) 在符合中国及运营地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的前提下，将拥有的、可能与南侨股份发生同业竞争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或主体，以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南侨股份；(2) 在运营地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的前提下，采取中国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包等方式）将可能与南侨食品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交由南侨食品经营以避免同业竞争。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南侨开曼		本企业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的情形。本企业将不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本企业将立即通知南侨食品，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本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控股的除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如有）履行本《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中与其相同的义务。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陈飞龙	除南侨油脂外，本人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的情形。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南侨油脂履行其与南侨食品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的协议》。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将不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南侨食品，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南侨食品。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控股的除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企业（如有）履行本《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中与其相同的义务。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陈正文、陈怡文	本人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的情形。本人将不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南侨食品，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南侨食品；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控股的除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企业（如有）履行本《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中与其相同的义务。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除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目前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的情形。本人将不会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本人将立即通知南侨食品，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南侨食品。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南侨食品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控股的企业（如有）履行本《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函》中与其相同的义务。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在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规定的的前提下，将启动股价稳定方案如下：1、发行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人回购公司股票；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二）终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触发股价稳定方案时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三）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 1、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发行人股价之目的，发行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2）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上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发行人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3）发行人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票发行后总股本的 2%。（3）发行人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发行人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本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发行人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4）在发行人符合本承诺函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发行人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南侨开曼、实际控制人陈飞龙、陈正文、陈怡文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流通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1）单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获得税后现金分红的 25%；（2）单次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1）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3）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上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p>						
--	--	---	--	--	--	--	--	--

		<p>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部门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后）的 25%，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税后）的 75%。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公司三年内新聘任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聘任合同中明确上述承诺并要求其履行。（四）股价稳定方案的优先顺序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后，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为第一选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为第二选择，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为第三选择。发行人所回购的股票数量达到承诺上限后，公司股价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的，则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股票增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增持的股票数量达到承诺上限后，公司股价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的，则由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股票增持义务。（五）责任追究机制自股价稳定方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五个交易日内制订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董事会不履行上述义务的，全体董事以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为限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发行人未能履行回购公司股票的承诺，则发行人应向投资者公开道歉，且以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如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向投资者公开道歉，且不参与公司当年的现金分红，应得的现金红利归公司所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则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向投资者公开道歉，且当年从公司领取薪酬的 25% 归公司所有。2019 年 1 月 25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修订稿）》。2019 年 2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p>						
其他	公司	<p>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交易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或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若公司股票</p>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其他	控股股东南侨开曼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陈飞龙、陈正文、陈怡文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其他	控股股东南侨开曼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5）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6）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7）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陈飞龙、陈正文、陈怡文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5）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6）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方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方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方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一）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二）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三）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四）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五）本公司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六）本公司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的新增股东层层穿透后的自然人股东不存在担任公职人员或离职公职人员的情况，亦不存在较大负面争议的知名人士的情况；（七）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其他	控股股东南侨开曼及实际控制人陈飞龙、陈正文、陈怡文	发行人已按法律规定按时足额缴纳员工的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如发行人因未按时足额缴纳员工的社保和公积金等违法违规行为遭受有关部门处罚给上市公司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05-18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承诺不为激励对象获得的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10-15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10-15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承诺公司在办理境外投资备案（或核准）过程中，所提交的所有书面材料均真实有效，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完全一致，保证本项投资是真实存在的，所有投资安排皆出于真实商业需求，不存在洗钱、虚假投资等违法违规行为。如果以上陈述有任何误导之处，同意将公司及本项投资决策人员纳入境外投资黑名单，录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2021-10-15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4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4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2.83	53.63	-	52.06	4.40	出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8.16	52.19	-	51.12	9.23	出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泰永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188.88	358.51	-	547.39	-	出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	0.07	-	0.07	-	出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南侨油脂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应收款	-	0.85	-	0.85	-	提供服务	经营性往来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应收款	12.28	233.91	-	246.19	-	租赁	经营性往来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应收款	2.40	18.25	-	18.89	1.76	租赁	经营性往来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应收款	0.10	0.57	-	0.66	0.01	租赁	经营性往来
	天津侨好食品有	受同一实际控	其他应收款	-	12.73	-	12.73	-	租赁	经营性往来

	限公司	制人控制								
	上海侨好贸易有 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 制人控制	其他应收款	-	8.00	-	8.00	-	出售固定资产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214.65	738.71	-	937.96	15.40		
上市公司的子 公司及其附属 企业	天津南侨食品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131.43	4,617.79	-	13,131.43	4,617.79	募投项目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南侨食品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702.96	12,712.49	-	18,702.96	12,712.49	募投项目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南侨食品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040.33	1,399.87	-	13,040.33	1,399.87	募投项目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重庆侨兴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71.43	47,181.41	-	47,693.94	4,558.90	三方协议存货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天津南侨食品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0.12	-	30.12	-	出售固定资产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南侨食品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61	-	0.61	-	出售固定资产	非经营性往来
	武汉侨兴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02	-	0.02	-	出售固定资产	非经营性往来
	重庆侨兴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02	-	0.02	-	出售固定资产	非经营性往来
	天津南侨食品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0.00	-	-	2,000.00	-	派发股利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南侨食品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000.00	-	-	25,000.00	-	派发股利	非经营性往来
	重庆侨兴企业管 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000.00	-	-	6,000.00	-	派发股利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82,946.15	65,942.33	-	125,599.43	23,289.05		
	关联自然人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及 其附属企业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总计				83,160.80	66,681.04	-	126,537.39	23,304.45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 (“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a)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

根据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本集团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以下简称“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而不考虑本集团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对于本集团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如果本集团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本集团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本集团在对相关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而不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影响。

对于本集团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负债，若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反之，若上述选择权不能分类为权益工具，则会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87,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冯亦佳、杨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冯亦佳（3）、杨涯（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48,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12 日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5）、《南侨食品集

<p>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委员、董事及监事分别均已回避表决。2023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384.09 万元。2024 年，公司预计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5,633.7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68%。</p>	<p>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6）、《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8）、《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6）。</p>
<p>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委员、董事及监事分别均已回避表决。2024 年度新增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500 万元，即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 6,133.70 万元。</p>	<p>2024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0）、《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1）、《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2）、《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3）。</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委员、董事及监事分别均已回避表决。同意以人民币 3,402,119.00 元购买控股股东南侨开曼持有的上海南侨 0.8299% 的股权，上海南侨在该笔交易完成后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p>	<p>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74）、《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75）、《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76）、《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78）</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5月12日	1,078,729,415.76	991,277,271.83	991,277,271.83	0	595,692,901.63	0	60.09	0	117,212,761.57	11.82	311,530,114.83
合计	/	1,078,729,415.76	991,277,271.83	991,277,271.83	0	595,692,901.63	0	/	/	117,212,761.57	/	311,530,11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82,624,757.00	65,210,601.00	303,315,126.57	79.27	2025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运营管理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3,416,400.00	3,800,855.00	21,597,730.00	92.23	注1	是	是	不适用	/	/	否	4,758,850.0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研发	是	否	64,706,000.00	7,563,242.00	17,526,100.49	27.0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	/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客户服务中心与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209,000,000.00	0	209,143,881.00	100.07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	/	否	1,617,674.5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重庆生产基地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11,530,114.83	40,638,063.57	44,110,063.57	14.16	2026 年 3 月 (注 2)	否	是	不适用	/	/	否	/
合计	/	/	/	/	991,277,271.83	117,212,761.57	595,692,901.63	/	/	/	/	/	/	/	/	6,376,524.60

注：1、2024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客户服务中心与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项目”系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述项目现已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上述两个项目进行结项，并将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 6,376,524.60 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尚未完工的募投项目重庆基地项目。

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仓储设施改造升级，不适用直接效益测算。与外租冷链仓库相比，自建冷链仓储设施将有利于公司控制成本，提升运营效率。

2、2024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重庆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4 年 11 月延期至 2026 年 3 月。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2月1日	56,000.00	2024年2月1日	2025年1月19日	34,890.00	否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	382,624,757.00	382,624,757.00	65,210,601.00	303,315,126.57	79.27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重庆生产基地	扩产建设及技改项目 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311,530,114.83	311,530,114.83	40,638,063.57	44,110,063.57	14.16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94,154,871.83	694,154,871.83	105,848,664.57	347,425,190.14	50.05	-	-	-	-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冷链仓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客户服务中心与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该项目截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的节余募集资金 6,376,524.60 投入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庆南侨淡奶油生产加工基地项目”一期项目使用；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将重庆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4 年 11 月延期至 2026 年 3 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88）和《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8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8,243,794	84.09				-358,243,794	-358,243,794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75,962	0.32				-1,375,962	-1,375,962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38,462	0.03				-138,462	-138,462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37,500	0.29				-1,237,500	-1,237,500	0	0
4、外资持股	356,867,832	83.77				-356,867,832	-356,867,832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56,361,332	83.65				-356,361,332	-356,361,332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506,500	0.12				-506,500	-506,50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7,790,822	15.91				+356,499,794	+356,499,794	424,290,616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67,790,822	15.91				+356,499,794	+356,499,794	424,290,616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26,034,616	100				-1,744,000	-1,744,000	424,290,616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回购注销66,500股。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完成本次回购注销。上述股份变动事宜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26,034,616股。

2、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回购注销1,744,000股。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完成本次回购注销。上述股份变动事宜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24,290,616股。

3、2024年5月20日，公司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56,499,794股上市流通。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25日、2024年7月24日完成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变动至424,290,616股。

上述股本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一定影响。如按照2024年1月1日总股本426,101,116股计算，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47元、8.10元；按照股本变动后总股本424,290,616股计算，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48元、8.13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NAMCHOW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	346,015,384	346,015,384	0	0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24 年 5 月 20 日
Alfred&Chen Partners Co. Ltd.	10,345,948	10,345,948	0	0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24 年 5 月 20 日
上海其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38,462	138,462	0	0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24 年 5 月 20 日
合计	356,499,794	356,499,794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回购注销 66,500 股。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完成本次回购注销。上述股份变动事宜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26,034,616 股。

2、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回购注销 1,744,000 股。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完成本次回购注销。上述股份变动事宜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24,290,616 股。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4,095,203,344.87 元，负债总额为 747,138,208.09 元，资产负债率为 18.24%。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4,306,588,663.01 元，负债总额为 855,016,305.36 元，资产负债率为 19.85%。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NAMCHOW（CAYMAN ISLANDS）HOLDING CORP.	0	346,015,384	81.55	-	无	-	境外法人
Alfred&Chen Partners Co. Ltd.	0	10,345,948	2.44	-	无	-	境外法人
梁盛谊	0	7,238,488	1.71	-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329,969	3,329,969	0.78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Intro-Wealth Partners Co. Ltd.	0	2,760,467	0.65	-	无	-	境外法人
张丽	+2,094,010	2,523,346	0.59	-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廖国沛	-485,900	2,305,750	0.54	-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张明远	+908,700	908,700	0.21	-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翁俊	-293,704	637,886	0.15	-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黄强胜	+155,300	588,200	0.14	-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NAMCHOW（CAYMAN ISLANDS）HOLDING CORP.	346,015,384			人民币普通股	346,015,384		
Alfred&Chen Partners Co. Ltd.	10,345,948			人民币普通股	10,345,948		
梁盛谊	7,238,488			人民币普通股	7,238,48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329,969			人民币普通股	3,329,969		
Intro-Wealth Partners Co. Ltd.	2,760,467			人民币普通股	2,760,467		
张丽	2,523,346			人民币普通股	2,523,346		
廖国沛	2,305,750			人民币普通股	2,305,750		
张明远	908,700			人民币普通股	908,700		
翁俊	637,886			人民币普通股	637,886		
黄强胜	588,200			人民币普通股	588,2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3,329,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8%。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NAMCHOW（CAYMAN ISLANDS）HOLDING CORP.、Alfred & Chen Partners Co. Ltd. 为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的股东。 此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其相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南侨（开曼岛）控股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飞龙
成立日期	1996 年 6 月 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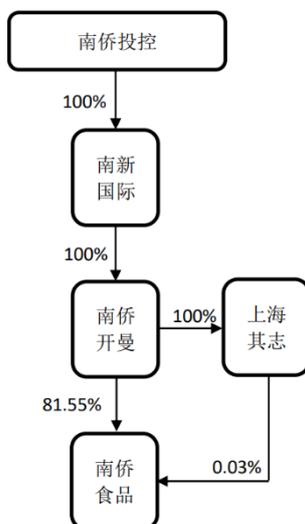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飞龙
国籍	中国台湾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南侨开曼董事长、南新国际董事长、南侨投控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南侨投控(1702)
姓名	陈正文
国籍	中国台湾籍、中国香港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南侨开曼董事、南新国际董事、南侨投控副董事长、执行副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南侨投控(1702)
姓名	陈怡文
国籍	中国台湾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南侨开曼董事、南新国际董事、南侨投控法人董事代表、Alfred & Chen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南侨投控(1702)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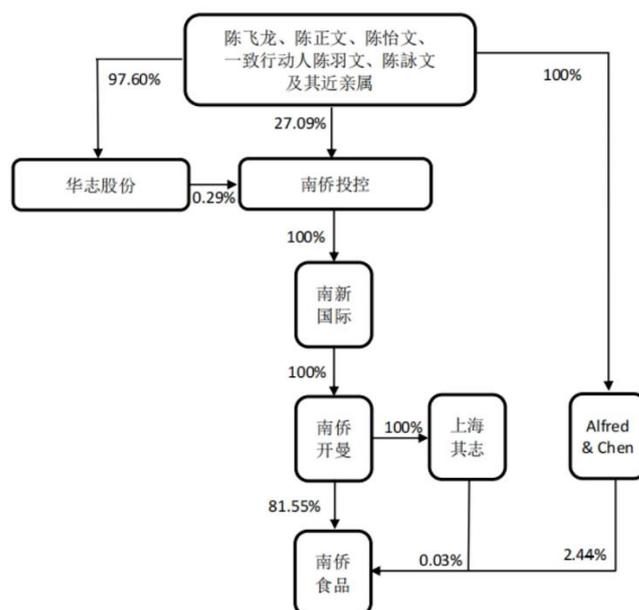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披露的临 2024-004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陈飞鹏先生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逝世，根据陈飞鹏先生遗嘱，其名下与南侨食品相关的股东权益性资产由其子陈羽文先生、其女陈詠文女士继承。其生前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42,155,1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9%。本次权益变动后，陈羽文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2,877,8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6%；陈詠文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948,1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

陈羽文先生、陈詠文女士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与陈飞龙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维持南侨食品的控制权稳定性，自继承方陈羽文先生、陈詠文女士受让/继承陈飞鹏先生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南侨投控、Alfred & Chen（如有）的股份之日起，持续共同地就南侨投控、Alfred & Chen（如有表决权）在关于南侨食品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南侨食品经营方针、决策、管理层任免、董事及监事的委派或选举、组织机构运作及业务运营的议案）各个方面保持一致。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披露的临 2024-004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回购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3 月 12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1,744,000 股；0.41
拟回购金额	28,579,200.00
拟回购期间	2024 年 7 月 24 日
回购用途	回购注销
已回购数量 (股)	1,744,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南侨食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6 月 21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2,052,545 股-3,284,072 股；0.48-0.77
拟回购金额	5,000 万元 (含) -8,000 万元 (含)
拟回购期间	2024 年 6 月 20 日-2025 年 6 月 19 日
回购用途	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已回购数量 (股)	3,329,969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 (如有)	0.7848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1027 号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食品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侨食品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南侨食品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4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南侨食品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烘焙应用油脂、淡奶油（以下合称“食用油脂”）和预制烘焙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相关乳制品的销售。2024 年度，南侨食品集团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159,344,486.70 元，主要来自于中国境内销售。</p> <p>南侨食品集团商品销售收入于客户取得合同中所承诺的商品控制权时确认。南侨食品集团综合评估客户合同和业务安排，认为在商品交付给客户后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给客户，因此南侨食品集团在交付商品给客户后确认收入。南侨食品集团采用直接销售和通过经销商销售的模式。在上述两种模式下，南侨食品集团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在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经签收后确认收入。</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主要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主要客户，通过企业信息查询工具（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公开的工商登记信息等，核对客户的股东、董事和监事情况，并和南侨食品集团提供的关联方清单进行比对，以识别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选取特定客户（包括重要经销商客户的部分终端客户），与这些特定客户的负责人进行电话访谈，询问其与南侨食品集团的业务往来情况，关注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选取样本，检查南侨食品集团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的主要条款，评价南侨食品集团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 2024 年度记录的收入核对至相关的产品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和销售发票等支

<p>由于收入是南侨食品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按照南侨食品集团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取样本，对相关客户 2024 年度的销售交易金额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 选取样本，对第三方物流公司 2024 年度的承运量实施函证程序； • 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产品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和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交易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是否存在重大销售退回，与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检查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收入会计分录，并与相关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
<p>存货跌价准备</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6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0。</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p>
<p>南侨食品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侨食品集团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658,718,407.09 元，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5,536,912.36 元。</p> <p>于资产负债表日，南侨食品集团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确定可变现净值时，管理层对产品未来售价、销售费用率等作出判断和估计。</p> <p>此外，南侨食品集团认为临近保质期和周转速度慢的存货可能存在损失的风险，因此以预期周转天数和保质期剩余期间为基础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p> <p>由于南侨食品集团存货金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存货管理（包括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对 2024 年末的存货实施监盘程序，在抽样的基础上，检查存货的盘点数量，并观察存货的状态，以评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存货数量及状况；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并将估计的销售费用率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销售费用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在可变现净值计算过程中使用的相关估计的合理性； • 检查对存货预期周转天数的计算，并选取样本，将相关存货项目与 2024 年度的销售情况进行比较，以评价存货预期周转天数报告中的周转情况是否合理； • 选择样本，通过将存货有效日期报告中的原材料和产成品项目与其相应包装上注明的生产日期及保质期进行核对，评价存货有效日期报告中关于剩余保质期的计算是否恰当； • 利用我们的信息技术专家的工作，评价有关存货的生产日期修改权限的信息技术应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基于南侨食品集团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检查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的计算准确性；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 2024 年末对相关产成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所作假设与期后的实际情况进行比较，以考虑管理层的估计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四、其他信息

南侨食品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南侨食品集团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南侨食品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南侨食品集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南侨食品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南侨食品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南侨食品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南侨食品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亦佳（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杨涯

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31,290,342.23	1,704,149,489.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68,285.00	462,370.00
应收账款	七、5	194,318,994.23	180,968,008.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13,310,772.53	9,753,802.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324,141.38	2,873,172.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653,181,494.73	497,452,380.1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96,050,972.22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371,520.57	10,964,646.99
流动资产合计		2,309,016,522.89	2,406,623,869.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6,119,110.02	6,863,326.09
固定资产	七、21	1,107,204,726.67	1,084,316,302.07
在建工程	七、22	117,491,078.23	45,925,413.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4,127,946.89	61,917,057.95
无形资产	七、26	63,724,873.77	67,112,177.8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9,619,914.17	20,459,59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8,355,288.01	13,645,63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610,929,202.36	388,339,965.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7,572,140.12	1,688,579,475.58
资产总计		4,306,588,663.01	4,095,203,344.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49,949,952.44	235,813,508.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252,242,692.58	176,101,731.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78,307,289.04	53,947,961.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7,361,599.90	65,609,006.79
应交税费	七、40	20,306,168.21	25,101,182.61
其他应付款	七、41	103,053,007.93	108,704,901.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4,070,210.04	12,777,591.8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679,027.93	4,052,288.09
流动负债合计		791,969,948.07	682,108,173.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5,785,691.22	53,845,583.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2,596,620.69	-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3,894,028.47	11,184,45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770,016.9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046,357.29	65,030,034.38
负债合计		855,016,305.36	747,138,208.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24,290,616.00	426,101,1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97,433,856.84	1,225,970,954.13
减：库存股	七、56	48,458,481.90	29,660,737.5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163,561.29	563,696.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55,199,283.17	254,096,367.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621,943,522.25	1,468,324,13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51,572,357.65	3,345,395,528.53
少数股东权益		-	2,669,608.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51,572,357.65	3,348,065,13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06,588,663.01	4,095,203,344.87

公司负责人：陈正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锦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怡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9,143,317.64	510,639,238.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8,285.00	462,37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165,820,100.80	142,277,369.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802,216.55	11,911,002.8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34,280,204.05	831,355,716.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330,000,000.00
存货		6,195,754.17	8,040,538.0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057,250.00	-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68,467,128.21	1,504,686,235.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941,064,234.75	1,676,216,53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258,889.66	73,294,583.89
在建工程		1,908,135.74	434,342.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425,675.92	55,883,912.13
无形资产		12,528,285.43	14,994,349.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950,077.08	18,598,210.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07,189.73	4,276,31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5,724,259.63	147,592,991.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56,566,747.94	1,991,291,240.52
资产总计		3,425,033,876.15	3,495,977,475.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8,537,687.60	169,933,714.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189,094.68	36,892,861.33
应付职工薪酬		31,450,395.98	30,770,355.47
应交税费		9,386,487.68	6,386,431.11
其他应付款		22,440,190.07	57,348,891.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30,170.39	11,057,891.97
其他流动负债		5,169,845.81	3,284,524.29
流动负债合计		333,803,872.21	315,674,66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414,305.57	49,446,933.9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61,123.09	-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75,428.66	49,446,933.96
负债合计		378,279,300.87	365,121,603.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4,290,616.00	426,101,1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70,708,795.46	1,898,559,032.96
减：库存股		48,458,481.90	29,660,737.5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203,994.42	146,101,079.10
未分配利润		653,009,651.30	689,755,381.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46,754,575.28	3,130,855,87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25,033,876.15	3,495,977,475.68

公司负责人：陈正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锦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怡君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59,344,486.70	3,082,500,695.9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159,344,486.70	3,082,500,695.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39,530,604.16	2,832,250,060.6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396,189,836.62	2,350,099,431.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6,519,609.20	26,568,662.24
销售费用	七、63	261,924,521.72	238,776,601.36
管理费用	七、64	190,413,030.93	170,962,803.72
研发费用	七、65	103,102,296.93	85,675,621.28
财务费用	七、66	-38,618,691.24	-39,833,059.31
其中：利息费用		9,832,486.78	12,279,801.40
利息收入		49,140,436.65	52,827,464.14
加：其他收益	七、67	17,451,675.63	20,859,959.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68,033.03	-202,522.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222,084.86	2,243,736.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6,067.80	373,022.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277,574.14	273,524,832.1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797,244.96	890,037.0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53,865.19	2,559,430.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920,953.91	271,855,439.0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7,481,028.82	39,353,249.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439,925.09	232,502,189.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439,925.09	232,502,189.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394,274.13	232,394,544.5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50.96	107,644.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599,864.44	531,546.5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864.44	531,546.5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9,864.44	531,546.57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2,039,789.53	233,033,735.7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994,138.57	232,926,091.1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650.96	107,644.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正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锦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怡君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425,049,598.84	2,370,850,003.7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143,122,169.61	2,106,518,367.85
税金及附加		6,296,303.96	5,855,855.18
销售费用		161,540,254.34	156,643,286.13
管理费用		117,828,425.08	106,161,406.3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933,784.69	-19,613,683.94
其中：利息费用		2,846,269.68	3,224,305.48
利息收入		19,927,438.40	22,891,407.40
加：其他收益		1,055,749.97	3,974,058.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3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2,681.82	-350,479.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67.43	-15,521.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5,974.87	426,783.3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96,069.77	349,319,613.02
加：营业外收入		6,170.40	60,688.22
减：营业外支出		462,309.20	1,037,003.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39,930.97	348,343,298.19
减：所得税费用		4,210,777.76	4,715,177.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29,153.21	343,628,121.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29,153.21	343,628,121.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29,153.21	343,628,121.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正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锦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怡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5,354,525.05	3,886,254,424.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9.15	11,313.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009,064.50	21,135,12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9,365,048.70	3,907,400,864.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8,780,967.90	2,586,273,178.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574,296.61	332,368,028.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017,207.39	183,523,878.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0,435,738.23	384,733,40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7,808,210.13	3,486,898,49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56,838.57	420,502,371.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8,120.50	1,210,350.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0,794,279.54	49,440,220.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92,400.04	50,650,570.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470,257.27	180,147,217.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7,000,000.00	37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470,257.27	551,147,21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377,857.23	-500,496,64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5,490,000.00	322,029,01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490,000.00	322,029,0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1,179,010.00	434,323,901.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864,368.03	136,521,184.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7,176,509.31	47,679,667.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219,887.34	618,524,75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29,887.34	-296,495,743.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1,695.30	-27,877.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9,119,210.70	-376,517,897.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3,118,220.02	2,039,636,117.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3,999,009.32	1,663,118,220.02

公司负责人：陈正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锦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怡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37,935,193.91	2,705,883,729.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920.37	4,034,74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8,997,114.28	2,709,918,476.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4,770,462.78	2,442,716,555.3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443,405.43	133,388,903.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205,699.11	32,634,788.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15,509.37	97,306,180.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4,935,076.69	2,706,046,42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37,962.41	3,872,04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8,747,157.00	470,747,15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00	9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002.82	643,501.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71,322.95	22,548,961.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208,482.77	583,939,62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83,899.14	10,930,619.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2,149,276.00	589,747,157.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25,349,391.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833,175.14	726,027,16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4,692.37	-142,087,547.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966,801.09	127,521,095.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00,242.51	45,824,145.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067,043.60	263,345,241.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67,043.60	-223,345,241.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674,777.14	843,235,517.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045,078.76	481,674,777.14

公司负责人：陈正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锦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怡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6,101,116.00				1,225,970,954.13	29,660,737.50	563,696.85		254,096,367.85		1,468,324,131.20	3,345,395,528.53	2,669,608.25	3,348,065,136.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6,101,116.00				1,225,970,954.13	29,660,737.50	563,696.85		254,096,367.85		1,468,324,131.20	3,345,395,528.53	2,669,608.25	3,348,065,136.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0,500.00				-28,537,097.29	18,797,744.40	599,864.44		1,102,915.32		153,619,391.05	106,176,829.12	-2,669,608.25	103,507,220.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99,864.44		-		201,394,274.13	201,994,138.57	45,650.96	202,039,789.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0,500.00				-28,537,097.29	18,797,744.40	-		-		-	-49,145,341.69	-2,715,259.21	-51,860,600.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10,500.00				-28,537,097.29	18,797,744.40						-49,145,341.69	-2,715,259.21	-51,860,600.90
其中：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				-686,859.79	-	-		-		-	-686,859.79	-2,715,259.21	-3,402,119.00
回购股份	-				-	48,458,481.90	-		-		-	-48,458,481.90	-	-48,458,481.90
其他	-1,810,500.00				-27,850,237.50	-29,660,737.50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102,915.32		-47,774,883.08	-46,671,967.76	-	-46,671,967.7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102,915.32		-1,102,915.32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6,671,967.76	-46,671,967.76	-	-46,671,967.7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4,290,616.00				1,197,433,856.84	48,458,481.90	1,163,561.29		255,199,283.17		1,621,943,522.25	3,451,572,357.65		3,451,572,357.65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8,124,412.00				1,267,354,334.21	62,290,155.75	32,150.28		219,733,555.74		1,397,054,739.97	3,250,009,036.45	2,561,963.64	3,252,571,000.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124,412.00				1,267,354,334.21	62,290,155.75	32,150.28		219,733,555.74		1,397,054,739.97	3,250,009,036.45	2,561,963.64	3,252,571,000.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3,296.00				-41,383,380.08	-32,629,418.25	531,546.57		34,362,812.11		71,269,391.23	95,386,492.08	107,644.61	95,494,136.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31,546.57		-		232,394,544.59	232,926,091.16	107,644.61	233,033,735.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3,296.00				-41,383,380.08	-33,154,261.80	-		-		-	-10,252,414.28	-	-10,252,414.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0,252,414.28	-	-		-		-	-10,252,414.28	-	-10,252,414.28
4. 其他	-2,023,296.00				-31,130,965.80	-33,154,261.80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524,843.55	-		34,362,812.11		-161,125,153.36	-127,287,184.80	-	-127,287,18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4,362,812.11		-34,362,812.11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26,762,341.25	-126,762,341.25	-	-126,762,341.25
4. 其他	-				-	524,843.55	-		-		-	-524,843.55	-	-524,843.5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101,116.00				1,225,970,954.13	29,660,737.50	563,696.85		254,096,367.85		1,468,324,131.20	3,345,395,528.53	2,669,608.25	3,348,065,136.78

公司负责人：陈正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锦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怡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6,101,116.00				1,898,559,032.96	29,660,737.50			146,101,079.10	689,755,381.17	3,130,855,87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6,101,116.00				1,898,559,032.96	29,660,737.50			146,101,079.10	689,755,381.17	3,130,855,871.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810,500.00				-27,850,237.50	18,797,744.40			1,102,915.32	-36,745,729.87	-84,101,296.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1,029,153.21	11,029,153.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0,500.00				-27,850,237.50	18,797,744.40			-	-	-48,458,481.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10,500.00				-27,850,237.50	18,797,744.40			-	-	-48,458,481.90
（三）利润分配	-				-	-			1,102,915.32	-47,774,883.08	-46,671,967.7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102,915.32	-1,102,915.3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46,671,967.76	-46,671,967.7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4,290,616.00				1,870,708,795.46	48,458,481.90			147,203,994.42	653,009,651.30	3,046,754,575.28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28,124,412.00				1,939,942,413.04	62,290,155.75			111,738,266.99	507,252,413.47	2,924,767,34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8,124,412.00				1,939,942,413.04	62,290,155.75			111,738,266.99	507,252,413.47	2,924,767,34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023,296.00				-41,383,380.08	-32,629,418.25			34,362,812.11	182,502,967.70	206,088,52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43,628,121.06	343,628,121.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3,296.00				-41,383,380.08	-33,154,261.80			-	-	-10,252,414.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0,252,414.28	-			-	-	-10,252,414.28
4. 其他	-2,023,296.00				-31,130,965.80	-33,154,261.80			-	-	-
（三）利润分配	-				-	524,843.55			34,362,812.11	-161,125,153.36	-127,287,184.8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4,362,812.11	-34,362,812.1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26,762,341.25	-126,762,341.25
3. 其他	-				-	524,843.55			-	-	-524,843.5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6,101,116.00				1,898,559,032.96	29,660,737.50			146,101,079.10	689,755,381.17	3,130,855,871.73

公司负责人：陈正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古锦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怡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南侨食品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曾用名：上海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1397 号 A 栋 12 层。本公司的母公司是 NAMCHOW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原名：TING HAO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以下简称“母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为注册于台湾的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曾用名：南侨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原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美元。2016 年 11 月，母公司以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南侨”）100%股权、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侨”）100%股权和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南侨”）99%的股权共作价 2,300.00 万美元向本公司增资。

2017 年 8 月 21 日，母公司的另一全资子公司上海其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志”）向本公司增资 1.00 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增加至 2,501.00 万美元。

2017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全体股东签订发起人协议，决议将原公司整体变更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46,153,846.00 元，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获得上海市徐汇区商务委员会发出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编号：沪徐汇外资备 201701363），并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领取了更新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558792983B 的营业执照。

2017 年 12 月 26 日，新股东 Intro-Wealth Partners Co., Ltd.、Alfred & Chen Partners Co., Ltd.、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侨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侨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向本公司的增资，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获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号：00000002201712080003），并领取了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198号），本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南侨食品”，证券代码“605339”。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3,529,412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98 元 / 股，增加注册资本计人民币 63,529,412.00 元，变更后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423,529,412.00 元。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获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号：00000002202106100015），并领取了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1 年 11 月 12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1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授予的 4,125,000 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 423,529,412 股增加至 427,654,412 股。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获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号：00000002202106100015），并领取了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2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本次股权激励预留部分授予的 470,000 股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7,654,412 股增加至 428,124,412 股。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获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

《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号：00000002202106100015），并领取了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2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自 2022 年 10 月 29 日起 45 天内，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 189 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7,796 股，并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予以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8,124,412 股变更至 427,976,61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8,124,412 元变更至 427,976,616 元。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获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号 00000002202305100019），并领取了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3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预留部分第一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自 2023 年 3 月 14 日起 45 天内，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 184 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875,500 股，并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予以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7,976,616 股变更至 426,101,11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7,976,616 元变更至 426,101,116 元。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获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号 00000002202310300009），并领取了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3 年 11 月 10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自 2023 年 11 月 11 日起 45 天内，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 10 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6,500 股，并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予以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6,101,116 股变更至 426,034,61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6,101,116 元变更至 426,034,616 元。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5 日获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号 00000002202403040019），并领取了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24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自 2024 年 3 月 12 日起 45 天内，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 236 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744,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予以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6,034,616 股变更至 424,290,61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6,034,616 元变更至 424,290,616 元。本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获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号 00000002202409050019），并领取了更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开发、生产、加工、销售食用油脂制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预包装食品（含冷冻冷藏、不含熟食卤味），食品油脂及食品的批发及进出口贸易，以及提供相关配套服务。本公司营业期限自 2010 年 8 月 2 日至不约定期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集团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五、10 进行了折算。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总资产的 0.5%
应收账款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本集团总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本集团总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本集团总资产的 0.5%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总资产的 0.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集团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五、23）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五、34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商业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末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员工备用金、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 2 个组合，具体为：应收员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和应收其他款项组合、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b) 按照信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的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资本公积）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基于正常产量并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17.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34 收入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19.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项目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10%	4.5%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22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 ~ 30	0% ~ 10%	3.0% ~ 2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25	0% ~ 10%	3.6% ~ 2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20	0% ~ 10%	4.5% ~ 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 10	0% ~ 10%	9.0% ~ 2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五、23）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分别：

类别	时点	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 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 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 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3) 经各有关单位或部门验收。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已经过试生产或试运行, 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时, 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 (3)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 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 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 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软件	2 ~ 1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公司按照研发项目核算研发费用，归集各项支出。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资本化开发支出。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其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 ~ 10 年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34 收入

30.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向客户承诺的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一是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二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 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 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 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 发生下列情形的,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 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1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4)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5)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七、2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确认
- (ii) 附注十五 - 股份支付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21 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并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 (a) 本集团采用上述规定及指引的主要影响
- (i)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

根据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本集团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以下简称“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而不考虑本集团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对于本集团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如果本集团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本集团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本集团在对相关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而不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影响。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13%、9%、6%或5%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13%、9%、6%或5%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7%或5%。	7%或5%
企业所得税	因纳税主体而异，详情参见附注六、2。	25%、20%、17%、16.5%或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2%。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15
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15
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15
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
天津吉好食品有限公司	15
南侨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南侨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16.5
南侨食品（曼谷）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法定税率为25%，于本报告期按法定税率执行。

除下述享受税收优惠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其余各子公司本报告期的所得税税率为25%、20%、17%或16.5%。

享受税收优惠的各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22年至2024年
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22年至2024年
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23年至2025年
天津吉好食品有限公司	15%	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24年至2026年
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至2030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6,383.99	147,783.72
银行存款	1,331,123,958.24	1,704,001,705.89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331,290,342.23	1,704,149,489.6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709,313.70	36,946,863.03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8,285.00	462,37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8,285.00	462,370.00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	136,312.45	1,998,671.26
应收第三方	198,388,388.02	184,254,047.49
小计	198,524,700.47	186,252,718.75
减：坏账准备	4,205,706.24	5,284,710.41
合计	194,318,994.23	180,968,008.34

(2)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96,335,307.12	183,457,241.01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34,383.00	922,308.48
1 年以内小计	196,769,690.12	184,379,549.49
1 至 2 年	79,451.76	307,291.50
2 至 3 年	307,278.50	954,201.00
3 年以上	1,368,280.09	611,676.7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8,524,700.47	186,252,718.75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1,977.50	1.18	1,896,536.00	80.64	455,441.50	4,495,506.18	2.41	2,914,500.34	64.83	1,581,005.84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1,977.50	1.18	1,896,536.00	80.64	455,441.50	4,495,506.18	2.41	2,914,500.34	64.83	1,581,005.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172,722.97	98.82	2,309,170.24	1.18	193,863,552.73	181,757,212.57	97.59	2,370,210.07	1.30	179,387,002.50
其中：										
-组合	196,172,722.97	98.82	2,309,170.24	1.18	193,863,552.73	181,757,212.57	97.59	2,370,210.07	1.30	179,387,002.50
合计	198,524,700.47	/	4,205,706.24	/	194,318,994.23	186,252,718.75	/	5,284,710.41	/	180,968,008.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921,601.00	921,601.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B	910,883.00	455,441.50	50.00	经营困难
客户 C	142,962.00	142,962.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D	128,438.00	128,438.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E	52,100.00	52,10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F	44,567.00	44,567.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G	40,500.00	40,50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H	35,878.50	35,878.5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I	32,600.00	32,60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J	18,560.00	18,56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K	15,000.00	15,00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L	8,888.00	8,888.00	100.00	经营困难
合计	2,351,977.50	1,896,536.00	80.6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以下列示了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的应收账款（不含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应收账款）违约损失率分析：

2024年12月31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195,806,707.12	1,948,006.97	1.00
6个月至1年（含1年）	-	-	5.00
1至2年（含2年）	5,391.76	539.18	10.00
2至3年（含3年）	-	-	50.00
3年以上	360,624.09	360,624.09	100.00
合计	196,172,722.97	2,309,170.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284,710.41		881,406.50	197,597.67		4,205,706.24
合计	5,284,710.41		881,406.50	197,597.67		4,205,706.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7,597.6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5,917,620.52		45,917,620.52	23.13	459,176.21
客户二	8,258,920.94		8,258,920.94	4.16	82,589.21
客户三	7,519,770.10		7,519,770.10	3.79	75,197.70
客户四	4,504,320.00		4,504,320.00	2.27	45,043.20
客户五	3,597,935.00		3,597,935.00	1.81	35,979.35
合计	69,798,566.56		69,798,566.56	35.16	697,985.6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预付货款	3,172,554.68	1,536,202.86
待摊费用	6,420,327.46	5,749,030.33
预付经营费用	3,717,890.39	2,468,568.94
合计	13,310,772.53	9,753,802.13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310,772.53	100.00	9,753,802.13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3,310,772.53	100.00	9,753,802.13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A	2,135,278.89	16.04
供应商 B	1,095,822.01	8.23
供应商 C	799,918.26	6.01
供应商 D	501,200.00	3.77
供应商 E	439,850.83	3.30
合计	4,972,069.99	37.35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4,972,069.9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37.35%。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24,141.38	2,873,172.06
合计	2,324,141.38	2,873,172.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	17,690.83	147,761.77
应收第三方	2,589,656.38	3,195,242.65
小计	2,607,347.21	3,343,004.42
减：坏账准备	283,205.83	469,832.36
合计	2,324,141.38	2,873,172.06

(2)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317,543.36	1,721,133.4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835,955.60	808,022.50
1 年以内小计	2,153,498.96	2,529,155.90
1 至 2 年	246,297.00	106,499.53
2 至 3 年	7,500.00	609,524.43
3 年以上	200,051.25	97,824.5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607,347.21	3,343,004.42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96,954.59	957,454.59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17,690.83	147,761.77
押金和保证金	1,415,275.86	1,777,461.96
其他	77,425.93	460,326.10
合计	2,607,347.21	3,343,004.42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69,832.36			469,832.3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86,626.53			186,626.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83,205.83			283,205.8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69,832.36		186,626.53			283,205.83
合计	469,832.36		186,626.53			283,205.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50,000.00	9.59	保证金	6个月至1年(含1年)	12,500.00
客户二	128,000.00	4.91	保证金	1-2年	12,800.00
客户三	115,000.00	4.41	保证金	6个月至1年(含1年)	5,750.00
客户四	95,000.00	3.64	保证金	6个月至1年(含1年)	4,750.00
客户五	90,404.85	3.47	保证金	3年以上	90,404.85
合计	678,404.85	26.02	/	/	126,204.85

(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9,894,891.63	431,623.86	259,463,267.77	223,817,553.66	310,100.98	223,507,452.68
在产品	24,068,641.46	-	24,068,641.46	25,009,755.73	-	25,009,755.73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产成品	374,754,874.00	5,105,288.50	369,649,585.50	249,965,478.88	1,030,307.13	248,935,171.75
合计	658,718,407.09	5,536,912.36	653,181,494.73	498,792,788.27	1,340,408.11	497,452,380.1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0,100.98	468,529.25		347,006.37		431,623.8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产成品	1,030,307.13	4,753,555.61		678,574.24		5,105,288.50
合计	1,340,408.11	5,222,084.86		1,025,580.61		5,536,912.3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存货跌价准备转回的原因为存货价值回升，转销的原因为出售、使用或报废。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本金	9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应计利息	6,050,972.22	
合计	96,050,972.22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16,349,243.42	10,049,345.21
预交所得税	1,904,345.29	614,083.16
其他	117,931.86	301,218.62
合计	18,371,520.57	10,964,646.99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538,135.00			16,538,13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538,135.00			16,538,135.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674,808.91			9,674,808.91
2. 本期增加金额	744,216.07			744,216.07
(1) 计提或摊销	744,216.07			744,216.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419,024.98			10,419,024.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19,110.02			6,119,110.02
2. 期初账面价值	6,863,326.09			6,863,326.0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07,204,726.67	1,084,316,302.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07,204,726.67	1,084,316,302.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4,601,531.20	871,543,862.83	368,396,576.74	24,527,099.52	2,159,069,070.2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68,142.07	55,411,414.46	39,106,002.39	883,341.14	123,568,900.06
(1) 购置	115,198.51	1,573,868.96	11,711,371.66	793,075.65	14,193,514.78
(2) 在建工程转入	28,052,943.56	53,837,545.50	27,394,630.73	90,265.49	109,375,385.2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626.00	3,114,188.67	21,944,637.78	865,974.92	25,934,427.37
(1) 处置或报废	9,626.00	3,114,188.67	21,944,637.78	865,974.92	25,934,427.37
4. 期末余额	922,760,047.27	923,841,088.62	385,557,941.35	24,544,465.74	2,256,703,542.9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9,991,608.80	497,804,253.19	248,124,025.05	17,633,364.80	1,073,553,251.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0,883,340.96	35,586,747.91	32,510,568.00	1,410,299.00	100,390,955.87
(1) 计提	30,883,340.96	35,586,747.91	32,510,568.00	1,410,299.00	100,390,955.87
3. 本期减少金额	8,663.40	3,047,631.90	21,722,637.56	865,974.92	25,644,907.78
(1) 处置或报废	8,663.40	3,047,631.90	21,722,637.56	865,974.92	25,644,907.78
4. 期末余额	340,866,286.36	530,343,369.20	258,911,955.49	18,177,688.88	1,148,299,299.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1,199,516.38	-	-	1,199,516.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	1,199,516.38	-	-	1,199,516.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1,893,760.91	392,298,203.04	126,645,985.86	6,366,776.86	1,107,204,726.67
2. 期初账面价值	584,609,922.40	372,540,093.26	120,272,551.69	6,893,734.72	1,084,316,302.0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7,491,078.23	45,925,413.47
工程物资		
合计	117,491,078.23	45,925,413.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及建筑物	91,268,721.57		91,268,721.57	23,315,220.77		23,315,220.77
机器设备	19,577,719.25		19,577,719.25	16,969,632.99		16,969,632.99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4,142,572.60		4,142,572.60	4,362,903.75		4,362,903.75
无形资产	2,502,064.81		2,502,064.81	907,931.19		907,931.19
长期待摊费用				369,724.77		369,724.77
合计	117,491,078.23		117,491,078.23	45,925,413.47		45,925,413.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长期待摊费用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重庆生产基地	499,904,574.67	3,909,842.93	52,235,455.50	-		-	-	56,145,298.43	9	12%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天津厂厂房更新改造项目	112,030,000.00	8,730,859.11	39,960,991.60	1,656,896.96		-	896,330.26	46,138,623.49	47	47%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上海厂自动贝果线项目	74,970,000.00	12,917,071.10	41,916,496.51	53,573,754.14		-	253,440.23	1,006,373.24	64	79%				自有资金
天津厂稀奶油产线	20,473,581.29	7,442,881.99	12,599,988.14	19,416,264.63		626,605.50	-	-	100	100%				募集资金
合计	707,378,155.96	33,000,655.13	146,712,931.75	74,646,915.73		626,605.50	1,149,770.49	103,290,295.16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6,289,817.88	1,136,329.15	97,426,147.03
2. 本期增加金额	6,764,433.53	699,244.68	7,463,678.21
(1) 本期增加	6,764,433.53	699,244.68	7,463,678.21
3. 本期减少金额	6,707,287.43	569,894.66	7,277,182.09
(1) 本期减少	6,707,287.43	569,894.66	7,277,182.09

4. 期末余额	96,346,963.98	1,265,679.17	97,612,643.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029,899.49	479,189.59	35,509,089.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24,173.45	385,566.20	14,909,739.65
(1) 计提	14,524,173.45	385,566.20	14,909,739.65
3. 本期减少金额	6,364,237.81	569,894.66	6,934,132.47
(1) 处置	6,364,237.81	569,894.66	6,934,132.47
4. 期末余额	43,189,835.13	294,861.13	43,484,696.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157,128.85	970,818.04	54,127,946.89
2. 期初账面价值	61,259,918.39	657,139.56	61,917,057.9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1,840,163.06			33,911,977.58	105,752,140.64
2. 本期增加金额	-			1,104,101.74	1,104,101.74
(1) 购置	-			792,780.99	792,780.9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			311,320.75	311,320.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1,840,163.06			35,016,079.32	106,856,242.3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701,982.89			16,937,979.89	38,639,962.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6,803.32			3,054,602.51	4,491,405.83
(1) 计提	1,436,803.32			3,054,602.51	4,491,405.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138,786.21			19,992,582.40	43,131,368.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701,376.85			15,023,496.92	63,724,873.77
2. 期初账面价值	50,138,180.17			16,973,997.69	67,112,177.8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0,459,595.39	4,961,349.77		5,801,030.99		19,619,914.17
合计	20,459,595.39	4,961,349.77		5,801,030.99		19,619,914.1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80,574,498.99	12,086,174.85	69,009,046.74	10,775,325.37
实物商品返利奖励	26,770,372.53	5,557,660.89	21,480,173.09	4,384,754.95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	2,790,066.37	418,509.96	3,249,155.17	487,373.28
租赁负债	57,782,160.47	14,144,466.55	65,765,641.11	16,001,033.57
政府补助	13,894,028.47	2,084,104.28	11,184,451.38	1,677,667.73
预提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65,460.00	311,015.00	-	-
合计	183,176,586.83	34,601,931.53	170,688,467.49	33,326,154.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51,231,913.28	12,527,354.59	60,031,852.45	14,593,169.08
高新企业固定资产购置	29,928,705.64	4,489,305.84	33,915,657.80	5,087,348.67
合计	81,160,618.92	17,016,660.43	93,947,510.25	19,680,517.7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46,643.52	18,355,288.01	19,680,517.75	13,645,637.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46,643.52	770,016.91	19,680,517.75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550,378.89	7,724,028.63
可抵扣亏损	7,302,344.55	1,823,156.31
合计	18,852,723.44	9,547,184.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504,281.30	504,281.30	
2029	5,405,072.06	-	
无期限	1,392,991.19	1,318,875.01	
合计	7,302,344.55	1,823,156.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到期期限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系香港子公司和新加坡子公司的可抵扣亏损，由于该子公司可预期未来可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不确定性，因而不确认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香港和新加坡的税法规定，可抵扣亏损可以无限期抵扣。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工程预付款	391,000.00		391,000.00	98,000.00		98,000.00
固定资产采购预付款	14,217,637.57		14,217,637.57	5,447,703.06		5,447,703.06
长期押金	4,646,236.84		4,646,236.84	4,155,056.16		4,155,056.16
一年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 - 本金	571,000,000.00		571,000,000.00	371,000,000.00		371,000,000.00
一年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 - 应计利息	20,674,327.95		20,674,327.95	7,639,206.38		7,639,206.38
其他						
合计	610,929,202.36		610,929,202.36	388,339,965.60		388,339,965.6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49,210,000.00	234,899,010.00
应付利息	739,952.44	914,498.87
合计	249,949,952.44	235,813,508.8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第三方	251,988,590.00	176,101,731.70
应付关联方	254,102.58	-
合计	252,242,692.58	176,101,731.7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1,536,916.51	32,467,788.80
实物商品返利奖励	26,770,372.53	21,480,173.09
合计	78,307,289.04	53,947,961.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实物商品返利奖励余额本期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1,480,173.09
加：本期增加	54,122,468.80
减：本期减少	48,832,269.36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6,770,372.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262,967.15	349,700,138.19	348,217,549.35	64,745,555.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46,039.64	37,857,912.22	37,587,907.95	2,616,043.9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5,609,006.79	387,558,050.41	385,805,457.30	67,361,599.9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251,265.22	291,318,514.20	289,926,932.87	60,642,846.55
二、职工福利费	-	15,441,790.64	15,441,420.23	370.41
三、社会保险费	2,084,366.43	21,204,138.36	21,274,683.08	2,013,821.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60,840.00	19,682,559.41	19,689,660.67	1,953,738.74
工伤保险费	62,993.68	1,099,059.00	1,111,218.53	50,834.15
生育保险费	60,532.75	422,519.95	473,803.88	9,248.82
四、住房公积金	1,678,607.86	19,585,400.21	19,448,802.66	1,815,205.4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8,727.64	2,150,294.78	2,125,710.51	273,311.9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3,262,967.15	349,700,138.19	348,217,549.35	64,745,555.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47,016.87	36,558,190.52	36,283,989.79	2,521,217.60
2、失业保险费	99,022.77	1,299,721.70	1,303,918.16	94,826.3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346,039.64	37,857,912.22	37,587,907.95	2,616,043.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58,837.47	7,327,715.73
企业所得税	12,279,131.53	14,175,289.01
个人所得税	863,812.89	663,877.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556.57	491,076.17
教育费附加	222,720.67	358,903.83
其他	2,270,109.08	2,084,320.78
合计	20,306,168.21	25,101,182.6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053,007.93	108,704,901.90
合计	103,053,007.93	108,704,901.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14,414,809.00	15,119,551.40
应付工程设备款	38,257,609.97	9,829,352.47
应付保证金	5,840,148.40	12,395,135.07
预提费用	44,540,440.56	42,781,662.9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	28,579,200.00
合计	103,053,007.93	108,704,901.90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供应商类别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第三方	102,919,735.61	108,515,403.53
应付关联方	133,272.32	189,498.37
合计	103,053,007.93	108,704,901.9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070,210.04	12,777,591.86
合计	14,070,210.04	12,777,591.8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收账款增值税款	6,679,027.93	4,052,288.09
合计	6,679,027.93	4,052,288.0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59,855,901.26	66,623,174.8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070,210.04	-12,777,591.86
合计	45,785,691.22	53,845,583.00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2,596,620.69	-
合计	2,596,620.69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184,451.38	3,454,000.00	744,422.91	13,894,028.47	2016年及2024年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1,184,451.38	3,454,000.00	744,422.91	13,894,028.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油脂设备政府补贴	11,184,451.38	-	-	607,300.44		10,577,150.94	与资产相关
冷冻面团设备政府补贴	-	3,454,000.00	-	137,122.47		3,316,877.5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184,451.38	3,454,000.00	-	744,422.91		13,894,028.47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426,101,116.00		-		-1,810,500.00	-1,810,500.00	424,290,616.00

其他说明：

- 根据南侨食品 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南侨食品向 10 名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购其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6,500 股，并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予以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由 426,101,116 股变更至 426,034,616 股，减少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 1,015,037.50 元，减少库存股金额为人民币 1,081,537.50 元。
- 根据南侨食品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期、预留部分第二期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南侨食品向 236 名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购其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744,000 股，并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予以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由 426,034,616 股变更至 424,290,616 股，减少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 26,835,200.00 元，减少库存股金额为人民币 28,579,200.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42,614,945.44	-	28,537,097.29	1,014,077,848.15
其他资本公积	183,356,008.69	-	-	183,356,008.69
合计	1,225,970,954.13	-	28,537,097.29	1,197,433,856.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的本期减少包括：

-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27,850,237.50 元，详见附注七、53 股本。
- 本期收购上海南侨少数股东权益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686,859.79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9,660,737.50	48,458,481.90	29,660,737.50	48,458,481.90
合计	29,660,737.50	48,458,481.90	29,660,737.50	48,458,481.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根据南侨食品 2024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未来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2024 年，公司分批回购公司股份共 3,329,969 股，共计人民币 48,458,481.90 元。
- (2) 库存股本期减少情况详见附注七、53 股本。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3,696.85	599,864.44	-	-	-	599,864.44	-	1,163,561.2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3,696.85	599,864.44	-	-	-	599,864.44	-	1,163,561.2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63,696.85	599,864.44	-	-	-	599,864.44	-	1,163,561.2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来源于南侨新加坡、南侨香港和南侨曼谷的利润表与资产负债表使用不同的利率进行核算产生的差异。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4,096,367.85	1,102,915.32	-	255,199,283.1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54,096,367.85	1,102,915.32	-	255,199,283.1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附注七、60。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68,324,131.20	1,397,054,739.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68,324,131.20	1,397,054,739.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394,274.13	232,394,544.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2,915.32	34,362,812.1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对股东的分配	46,671,967.76	126,762,341.2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1,943,522.25	1,468,324,131.20

(1) 本期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24 年 4 月 8 日的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11 元，共人民币 46,863,807.76 元。

(2) 期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83,790,996.45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2,865,367.07 元）。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54,153,943.01	2,394,294,667.51	3,077,086,875.43	2,347,926,916.78
其他业务	5,190,543.69	1,895,169.11	5,413,820.54	2,172,514.53
合计	3,159,344,486.70	2,396,189,836.62	3,082,500,695.97	2,350,099,431.3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3,154,357,728.09	2,394,294,667.51	3,077,325,554.68	2,348,141,421.67
租金收入	4,986,758.61	1,895,169.11	5,175,141.29	1,958,009.64

(2) 主要客户

本集团取得的营业收入主要源自于中国境内。于 2024 年度，本集团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 10%或以上的客户有 1 个（2023 年度：无），约占本集团总收入 10.38%（2023 年度：无）。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烘焙应用油脂	1,541,838,637.95	1,140,034,544.93
淡奶油	523,171,510.75	354,588,660.23
乳制品	687,313,748.21	544,187,112.27
预制烘焙品	379,713,066.86	332,207,507.23
馅料	18,273,459.36	23,276,782.94
其他	4,047,304.96	59.91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		
华东地区	677,948,249.26	517,772,573.59
华中地区	644,980,884.05	481,215,493.93
华南地区	899,248,459.74	697,441,384.34
华北地区	294,952,571.72	221,459,374.72
西南地区	290,921,294.22	214,533,358.59
东北地区	208,704,522.32	159,524,523.86
西北地区	113,619,183.34	83,158,236.16
港澳台地区	4,306,346.03	3,328,049.08
国外		
越南	817,578.78	556,305.16
马来西亚	3,772,720.07	3,065,650.96
加拿大	3,513,689.54	2,759,020.23
泰国	8,965,746.31	7,383,966.60
其他	2,606,482.71	2,096,730.2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154,357,728.09	2,394,294,667.51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154,357,728.09	2,394,294,667.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20,592.00	8,249,529.04
教育费附加	5,789,931.86	6,175,599.15
房产税	7,555,599.15	7,512,704.80
印花税	3,707,918.63	3,438,869.08
其他	1,645,567.56	1,191,960.17
合计	26,519,609.20	26,568,662.2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28,516,303.28	112,431,663.44
折旧费用	18,992,671.94	16,108,273.55
摊销费用	2,279,430.16	2,398,215.00
样品费	14,018,408.74	12,766,187.81
展会费	19,195,603.13	25,883,745.36
差旅费	35,013,195.82	28,928,676.94
租金支出	13,067,151.48	11,696,900.20

业务招待费	8,507,727.43	7,356,160.11
水电费	8,554,027.94	8,062,844.74
办公费	1,498,192.95	1,730,842.01
其他费用	12,281,808.85	11,413,092.20
合计	261,924,521.72	238,776,601.3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98,264,049.62	86,369,906.33
租金支出	4,027,503.20	4,694,655.49
开办费	-	506,501.48
劳务费	17,084,674.48	14,764,056.17
折旧费用	30,539,552.47	30,730,908.09
修理费	8,177,453.49	8,090,063.33
差旅费	4,003,824.39	4,192,753.27
办公费	5,369,120.64	4,109,984.06
摊销费用	7,122,827.23	7,277,950.76
保险费	4,641,287.14	4,044,309.86
其他费用	11,182,738.27	6,181,714.88
合计	190,413,030.93	170,962,803.7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43,556,203.31	38,046,669.42
直接材料费用	52,368,542.19	39,471,384.07
折旧与摊销费用	2,873,726.77	2,769,681.89
其他	4,303,824.66	5,387,885.90
合计	103,102,296.93	85,675,621.2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017,853.84	9,036,201.36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2,814,632.94	3,243,600.04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净利息支出	9,832,486.78	12,279,801.40
利息收入	-49,140,436.65	-52,827,464.14
净汇兑损失	328,688.75	425,113.50
其他财务费用	360,569.88	289,489.93
合计	-38,618,691.24	-39,833,059.31

其他说明：

本集团 2024 年及 2023 年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707,252.72	20,252,659.3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44,422.91	607,300.44
合计	17,451,675.63	20,859,959.7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81,406.50	-33,463.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6,626.53	-169,058.7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068,033.03	-202,522.5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222,084.86	2,243,736.5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222,084.86	2,243,736.5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2,659.30	409,741.36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91.50	-36,718.39
合计	166,067.80	373,022.9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483.81	7,569.79	35,483.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483.81	7,569.79	35,483.8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521,000.00	193,699.18	5,521,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其他	1,240,761.15	688,768.07	1,240,761.15
合计	6,797,244.96	890,037.04	6,797,24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7,786.24	1,202,618.51	257,786.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7,786.24	1,202,618.51	257,786.2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95,868.38	866,580.00	595,868.38
停工损失			
其他	300,210.57	490,231.63	300,210.57
合计	1,153,865.19	2,559,430.14	1,153,865.1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867,540.39	43,478,390.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39,633.95	-4,100,941.76
汇算清缴差异	-446,877.62	-24,198.60
合计	37,481,028.82	39,353,249.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8,920,953.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730,238.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138,913.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77,236.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7,890.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63,244.56
汇算清缴差异	-446,877.6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587,852.3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27,875.35
适用优惠税率对以前年度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423,968.36
所得税费用	37,481,028.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产生和转回	-4,363,602.31	-2,832,426.81
所得税税率的变动	423,968.36	-1,268,514.95
合计	-3,939,633.95	-4,100,941.76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247,303.35	20,446,358.52
其他	6,761,761.15	688,768.07
合计	24,009,064.50	21,135,126.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03,906,111.31	101,781,649.92
水电燃料费	83,569,834.57	76,193,816.58
样品费	14,018,408.74	14,324,899.14
展会费	19,195,603.13	25,883,745.36
差旅费	44,012,266.23	36,880,005.74
租金支出	19,474,266.15	19,854,572.16
修理费	52,839,262.81	48,492,850.12
其他费用	73,419,985.29	61,321,869.03
合计	410,435,738.23	384,733,408.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投资于意图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0,794,279.54	49,440,220.76
合计	50,794,279.54	49,440,220.7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及利息	16,736,708.41	15,871,417.59
回购限制性股票不能解锁部分的费用	28,579,200.00	31,808,250.00
回购普通流通股支付的现金	48,458,481.90	-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3,402,119.00	-
合计	97,176,509.31	47,679,667.5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35,813,508.87	405,490,000.00	7,017,853.84	398,371,410.27	-	249,949,952.44
租赁负债	66,623,174.86	-	10,278,311.15	16,736,708.41	308,876.34	59,855,901.26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8,579,200.00	-	-	28,579,200.00	-	-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	-	46,863,807.76	46,671,967.76	191,840.00	-
合计	331,015,883.73	405,490,000.00	64,159,972.75	490,359,286.44	500,716.34	309,805,853.7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1,439,925.09	232,502,189.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22,084.86	-2,243,736.56
信用减值损失	-1,068,033.03	202,522.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135,171.94	94,608,111.6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909,739.65	13,935,895.97
无形资产摊销	4,491,405.83	4,113,899.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01,030.99	5,985,762.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234.63	822,025.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139,780.73	-39,988,238.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9,650.86	-4,100,94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0,016.9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951,199.43	74,841,958.51
股份支付分摊	-	-10,252,414.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26,388.06	26,721,865.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926,280.78	23,353,472.6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556,838.57	420,502,371.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3,999,009.32	1,663,118,220.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3,118,220.02	2,039,636,117.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9,119,210.70	-376,517,897.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73,999,009.32	1,663,118,220.02
其中：库存现金	166,383.99	147,783.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73,832,625.33	1,662,970,436.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3,999,009.32	1,663,118,220.02
定期存款（注1）	237,000,000.00	-
预提银行存款应收利息	20,291,332.91	41,031,269.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货币资金合计	1,331,290,342.23	1,704,149,489.61

注1：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的银行存款。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79(4)。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684,953.52	7.1884	12,112,119.88
欧元	0.07	7.5257	0.53
港币	4,327,959.91	0.9260	4,007,690.88
新加坡元	14,528.22	5.3214	77,310.47

泰铢	34,812,919.95	0.2126	7,401,226.78
应收账款			
其中：泰铢	1,869,784.57	0.2126	397,516.2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501,399.19	7.1884	-46,734,657.94
欧元	-10,196,306.42	7.5257	-76,734,343.22
泰铢	-1,812,564.22	0.2126	-385,351.1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或低价值租赁资产的租赁费用	19,474,266.15	19,854,572.16
合计	19,474,266.15	19,854,572.16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6,210,974.5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仓库租赁	4,986,758.61	
合计	4,986,758.6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43,556,203.31	38,046,669.42
直接材料费用	52,368,542.19	39,471,384.07
折旧与摊销费用	2,873,726.77	2,769,681.89
其他	4,303,824.66	5,387,885.90
合计	103,102,296.93	85,675,621.2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3,102,296.93	85,675,621.2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侨兴	重庆	人民币 20,000,000.00	重庆	烘焙油脂制品销售	100	-	设立
上海南侨	上海	人民币 240,185,894.00	上海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南侨	天津	人民币 247,690,700.00	天津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吉好	天津	人民币 36,742,661.89	天津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吉好	广州	人民币 100,000,000.00	广州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	100	设立
广州南侨	广州	人民币 164,814,772.57	广州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武汉侨兴	武汉	人民币 50,000,000.00	武汉	烘焙油脂制品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南侨新加坡	新加坡	美元 1,000,000.00	新加坡	烘焙油脂制品销售	100	-	设立
重庆南侨	重庆	人民币 360,000,000.00	重庆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	-	设立
南侨香港	香港	美元 1,000,000.00	香港	烘焙油脂制品销售	100	-	设立
南侨曼谷	泰国	美元 3,200,000.00	泰国	烘焙油脂制品生产与销售	99	1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4年11月，本公司与南侨开曼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南侨开曼持有的上海南侨0.83%的股权，并于2024年12月16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公司共支付对价人民币3,402,119.00元，超过购买股权对应的净资产的份额的差额人民币686,859.79元，调减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资本公积。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南侨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3,402,119.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402,119.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715,259.21
差额	686,859.7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686,859.79
调整盈余公积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184,451.38	3,454,000.00		744,422.91		13,894,028.4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184,451.38	3,454,000.00		744,422.91		13,894,028.4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2,228,252.72	20,446,358.52
与资产相关	744,422.91	607,300.44
合计	22,972,675.63	21,053,658.9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报告期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报告期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或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应收账款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分别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32.79%（2023 年：40.58%）。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有关的应收账款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 90 天内到期。结合款项逾期 30 天及以上的债务人并发生实质性偿还的困难迹象时，将会收到本集团书面催款或提及法律诉讼进行追偿。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会要求赊销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七、5 的相关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1,477,916.09	-	-	-	251,477,916.09	249,949,952.44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355,295,700.51	-	-	-	355,295,700.51	355,295,700.51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22,878.88	16,738,618.92	33,310,156.88	-	66,471,654.68	59,855,901.26
合计	623,196,495.48	16,738,618.92	33,310,156.88	-	673,245,271.28	665,101,554.2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38,167,412.18	-	-	-	238,167,412.18	235,813,508.87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284,806,633.60	-	-	-	284,806,633.60	284,806,633.60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480,999.42	13,198,204.65	36,645,731.93	10,358,950.18	75,683,886.18	66,623,174.86
合计	538,455,045.20	13,198,204.65	36,645,731.93	10,358,950.18	598,657,931.96	587,243,317.33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45 - 3.55	340,293,279.0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8 - 3.50	591,674,327.95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0 - 3.55	96,050,972.22
合计		1,028,018,579.26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 - 1.55	990,830,679.15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45 - 2.65	-249,949,952.44
合计		740,880,726.7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55 - 4.13	719,682,488.13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 - 3.50	378,639,206.38
合计		1,098,321,694.51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 - 2.25	984,319,217.76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15 - 2.95	-235,813,508.87
合计		748,505,708.89

(b).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 / 下降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影响均不重大。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泰铢项目
货币资金	12,112,119.88	0.53	4,007,690.88	77,310.47	7,401,226.78
应收账款	-	-	-	-	397,516.20
应付账款	-46,734,657.94	-76,734,343.22	-	-	-385,351.15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34,622,538.06	-76,734,342.69	4,007,690.88	77,310.47	7,413,391.83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泰铢项目
货币资金	14,013,926.26	0.47	911,022.12	310,166.57	22,620,471.14
应收账款	3,602,772.10	-	-	-	-
应付账款	-26,202,435.33	-72,870,038.71	-469,167.87	-	-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8,585,736.97	-72,870,038.24	441,854.25	310,166.57	22,620,471.14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币种	平均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7.1356	7.0237
欧元	7.6925	7.6411
港币	0.9161	0.8998
新加坡元	5.3493	5.2802
泰铢	0.2100	0.2044

币种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7.1884	7.0827
欧元	7.5257	7.8592
港币	0.9260	0.9062
新加坡元	5.3214	5.3772
泰铢	0.2126	0.2074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港币、新加坡元和泰铢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 / (减少) 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2,963,543.61	2,963,543.61
欧元	6,522,419.13	6,522,419.13
港币	-334,642.19	-334,642.19
新加坡元	-6,416.77	-6,416.77
泰铢	-593,071.35	-593,071.35
合计	8,551,832.43	8,551,832.4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752, 556. 05	752, 556. 05
欧元	6, 193, 953. 25	6, 193, 953. 25
港币	-36, 894. 84	-36, 894. 84
新加坡元	-25, 743. 83	-25, 743. 83
泰铢	-2, 262, 047. 11	-2, 262, 047. 11
合计	4, 621, 823. 52	4, 621, 823. 52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港币、新加坡元和泰铢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或本公司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NAMCHOW (CAYMAN ISLANDS) HOLDING CORP.	开曼岛	控股	35,378,120.00	81.55	81.5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南侨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附注十。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其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侨油脂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泰永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20,740.07	9,151,470.37	否	1,014,977.11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88,370.84	2,854,865.00	否	121,275.58
泰永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452,794.43	5,000,000.00	否	-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75,006.00	3,243,605.00	否	791,331.47
南侨（泰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4,631.54	1,939,721.62	否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74,592.56	48,532.39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19.47	-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61,873.58	413,892.80
泰永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585,143.91	2,326,336.16
南侨油脂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003.77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出让和受让固定资产

出让和受让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出让固定资产	70,796.46	-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受让固定资产	265,486.73	121,275.58

出让和受让固定资产的关联交易说明

不适用

(4)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津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	121,234.32	121,234.32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及仓库	2,174,949.19	2,400,988.00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	仓库	5,244.96	11,034.07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仓库	172,198.62	240,833.3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	404,789.40	373,559.04	不适用	不适用	404,789.40	373,559.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913,272.50	12,586,375.81

(9)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	92,339.54	923.40	81,575.60	815.76
应收账款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43,972.91	439.73	28,252.53	282.53
应收账款	泰永聚有限公司	-	-	1,888,843.13	18,888.43
其他应收款	上海宝莱纳餐饮有限公司	75.81	0.76	957.38	9.57
其他应收款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	-	122,763.16	1,227.63
其他应收款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17,615.02	176.15	24,041.23	240.41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4,407.00	-
应付账款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43,642.00	-
应付账款	南侨（泰国）有限公司	206,053.58	-
其他应付款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125,022.32	189,498.37
其他应付款	上海侨好贸易有限公司	8,250.00	-
合同负债	上海侨好食品有限公司	341,335.85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2017 年定向增发股票：本公司采用了收益法项下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同时参照市场法下经调整同行业类似资产的价值区间对相关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公司在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时考虑了对本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特有的营运和财务风险、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的营运、所处的行业和市场份造成影响的经济和竞争因素。 (2) 202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使用授予日市价进行估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其他说明：

(1) 2017 年定向增发股票：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公司符合条件的员工得以每股人民币 5.4556 元认购本公司股份。员工通过 Alfred & Chen Partners Co., Ltd.、Intro-Wealth Partners Co., Ltd.、侨欣和侨祥等 4 家持股平台公司对本公司认缴增资人民币 75,549,967.31 元取得本公司 3.85% 的股份，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 13,846,154.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61,703,813.31 元。

股份支付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上述授予员工的股份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与员工现金支付的对价相当。

(2)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授予登记完成日 2021 年 12 月 15 日，授予价格 16.425 元/股，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延至下期。上述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7,753,125.00 元，其中实收资本(股本)金额为人民币 4,125,000.00 元，资本溢价金额为人民币 63,628,125.00 元。2021 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4,828,942.9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解除限售 761,204 股，剩余 3,363,796 股由于业绩考核解锁条件部分成就未达成以及因员工个人原因离职后不再具备激励资格而失效，由公司安排分批回购注销。

(3)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授予登记完成日 2022 年 12 月 1 日，授予价格 16.095 元 / 股，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延至下期。上述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564,650.00 元，其中实收资本(股本)金额为人民币 470,000.00 元，资本溢价金额为人民币 7,094,650.00 元。本年由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解锁条件部分成就未达成以及因员工个人原因离职后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因此公司冲回以前年度在授予期内分摊的费用。2023 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冲回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0,252,414.2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由于业绩考核解锁条件部分成就未达成以及因员工个人原因离职后不再具备激励资格而均未解除限售，由公司安排分批回购注销。

(4) 第一批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日 2023 年 1 月 16 日，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 189 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7,796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8,124,412 股变更至 427,976,61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8,124,412 元变更至 427,976,616 元。

(5) 第二批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日 2023 年 9 月 22 日，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 184 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875,500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7,976,616 股变更至 426,101,11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7,976,616 元变更至 426,101,116 元。

(6) 第三批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日 2024 年 1 月 25 日，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 10 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66,500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6,101,116 股变更至 426,034,61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6,101,116 元变更至 426,034,616 元。

(7) 第四批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日 2024 年 7 月 24 日，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 236 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744,000 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6,034,616 股变更至 424,290,616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26,034,616 元变更至 424,290,616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担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订工程合同	182,605,303.18	79,807,918.88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及比较期间均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不编制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	25,844,628.53	8,297,205.40
应收关联公司	136,312.45	109,828.13
应收其他客户	143,140,248.45	138,122,202.86
小计	169,121,189.43	146,529,236.39
减：坏账准备	3,301,088.63	4,251,866.83
合计	165,820,100.80	142,277,369.56

(2)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67,292,420.17	144,291,980.41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434,383.00	922,308.48
1 年以内小计	167,726,803.17	145,214,288.89
1 至 2 年	79,451.76	307,291.50
2 至 3 年	307,278.50	954,201.00
3 年以上	1,007,656.00	53,455.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69,121,189.43	146,529,236.39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1,977.50	1.39	1,896,536.00	80.64	455,441.50	4,495,506.18	3.07	2,914,500.34	64.83	1,581,005.84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51,977.50	1.39	1,896,536.00	80.64	455,441.50	4,495,506.18	3.07	2,914,500.34	64.83	1,581,005.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769,211.93	98.61	1,404,552.63	0.84	165,364,659.30	142,033,730.21	96.93	1,337,366.49	0.94	140,696,363.72
其中：										
- 组合	166,769,211.93	98.61	1,404,552.63	0.84	165,364,659.30	142,033,730.21	96.93	1,337,366.49	0.94	140,696,363.72
合计	169,121,189.43	/	3,301,088.63	/	165,820,100.80	146,529,236.39	/	4,251,866.83	/	142,277,369.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921,601.00	921,601.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B	910,883.00	455,441.50	50.00	经营困难
客户 C	142,962.00	142,962.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D	128,438.00	128,438.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E	52,100.00	52,10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F	44,567.00	44,567.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G	40,500.00	40,50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H	35,878.50	35,878.5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I	32,600.00	32,60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J	18,560.00	18,56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K	15,000.00	15,000.00	100.00	经营困难
客户 L	8,888.00	8,888.00	100.00	经营困难
合计	2,351,977.50	1,896,536.00	80.6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66,763,820.17	1,404,013.45	0.84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1 至 2 年（含 2 年）	5,391.76	539.18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66,769,211.93	1,404,552.63	0.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51,866.83	174,786.14	1,125,564.34			3,301,088.63
合计	4,251,866.83	174,786.14	1,125,564.34			3,301,088.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76,786.41	1,535,682.77	1,360,602.35			4,251,866.83
合计	4,076,786.41	1,535,682.77	1,360,602.35			4,251,866.83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5,917,620.52		45,917,620.52	27.15	459,176.21
客户二	5,082,270.63		5,082,270.63	3.01	50,822.71
客户三	3,597,935.00		3,597,935.00	2.13	35,979.35
客户四	3,591,321.50		3,591,321.50	2.12	35,913.22
客户五	3,499,594.43		3,499,594.43	2.07	34,995.94
合计	61,688,742.08		61,688,742.08	36.48	616,887.4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3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34,280,204.05	501,355,716.45
合计	234,280,204.05	831,355,716.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60,000,000.00
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	250,000,000.00
合计	-	33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子公司	232,890,546.77	499,461,418.93
其他	1,604,037.78	2,310,581.64
小计	234,494,584.55	501,772,000.57
减：坏账准备	214,380.50	416,284.12
合计	234,280,204.05	501,355,716.45

(2)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233,840,586.30	500,481,189.11
6个月至1年（含1年）	322,977.00	525,710.00
1年以内小计	234,163,563.30	501,006,899.11
1至2年	158,100.00	94,499.53
2至3年	-	600,501.93
3年以上	172,921.25	70,1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34,494,584.55	501,772,000.5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76,000.00	876,000.00
保证金	823,487.78	1,343,439.46
应收子公司	232,890,546.77	499,461,418.93
其他	4,550.00	91,142.18
合计	234,494,584.55	501,772,000.5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16,284.12			416,284.1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01,903.62			201,903.6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14,380.50			214,380.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16,284.12		201,903.62			214,380.50
合计	416,284.12		201,903.62			214,380.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127,124,891.19	54.21	应收关联方款项	6个月以内	-
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46,177,948.65	19.69	应收关联方款项	6个月以内	-
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5,588,968.52	19.44	应收关联方款项	6个月以内	-
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13,998,738.41	5.97	应收关联方款项	6个月以内	-
上海携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50,000.00	0.11	保证金	6个月至1年 (含1年)	12,500.00
合计	233,140,546.77	99.42	/	/	12,5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41,064,234.75		1,941,064,234.75	1,676,216,537.00		1,676,216,537.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941,064,234.75		1,941,064,234.75	1,676,216,537.00		1,676,216,537.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广州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578,781,990.42		59,904,687.39				638,686,677.81	
天津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463,312,000.48		85,136,333.81				548,448,334.29	
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195,724,344.63		119,806,676.55				315,531,021.18	
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1,253,116.68		-				21,253,116.68	
武汉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594,498.39		-				50,594,498.39	
重庆南侨食品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				330,000,000.00	
南侨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	6,764,980.00		-				6,764,980.00	
南侨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7,191,700.00		-				7,191,700.00	
南侨食品（曼谷）有限公司	22,593,906.40		-				22,593,906.40	
合计	1,676,216,537.00		264,847,697.75				1,941,064,234.7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22,816,056.66	2,143,122,169.61	2,369,547,146.55	2,106,303,862.96
其他业务	2,233,542.18	-	1,302,857.24	214,504.89
合计	2,425,049,598.84	2,143,122,169.61	2,370,850,003.79	2,106,518,367.8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234.63	按税前金额列示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28,252.72	按税前金额列示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4,682.20	按税前金额列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68,284.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54.52	
合计	18,827,361.0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自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3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8	0.43	0.43

自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5	0.55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8	0.51	0.5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正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1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